

國營事業 111 年度工作考成
總報告

行 政 院 編 印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7 月

國營事業 111 年度工作考成總報告

目次

目次.....	I
表次.....	III
圖次.....	V
壹、前言.....	1
貳、整體成效.....	2
參、各事業工作考評.....	22
一、財政部所屬事業.....	22
(一) 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22
(二) 臺灣土地銀行.....	25
(三) 中國輸出入銀行.....	27
(四) 臺灣菸酒公司.....	29
(五) 財政部印刷廠.....	31
二、經濟部所屬事業.....	33
(一) 台灣電力公司.....	33
(二) 台灣中油公司.....	38
(三) 台灣自來水公司.....	42
(四) 台灣糖業公司.....	45
三、交通部所屬事業.....	48

(一) 中華郵政公司	48
(二) 臺灣鐵路管理局	51
(三) 臺灣港務公司	55
(四)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	58
四、中央銀行暨其所屬事業	60
(一) 中央銀行	60
(二) 中央印製廠	62
(三) 中央造幣廠	64
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事業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66

表次

表 1 國營事業 111 年度本期淨利及繳庫盈餘.....	3
表 2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整體及產業別）...	10
表 3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	11
表 4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	14

圖次

圖 1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本期淨利及繳庫盈餘	2
圖 2 國營事業 111 年度繳庫盈餘達成率	4
圖 3 國營事業 111 年度繳庫盈餘占所有事業繳庫數百分比	5
圖 4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生產毛額占國內生產毛額暨固 定資本形成毛額占國內固定資本形成毛額比率	6
圖 5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比率 ...	7
圖 6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8
圖 7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12
圖 8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13
圖 9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淨利率	15
圖 10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淨利率	16
圖 11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淨利率	17
圖 12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18
圖 13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19
圖 14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	20
圖 15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環境保護支出	21

壹、前言

國營事業 111 年度工作考成，係依據本院 107 年 12 月 22 日修正訂頒之「國營事業工作考成辦法」辦理，分為各事業自評、主管機關初核及本院複核 3 個階段實施。111 年度受考事業共計 17 家，包括財政部所屬 5 家、經濟部所屬 4 家、交通部所屬 4 家、中央銀行暨其所屬共 3 家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 1 家。

考成評核標準係由各主管機關配合行政院政策方向，逐年研訂工作考成實施要點報院備查後實施，內容包括：績效評估面向、指標、配分權數及評量計算方式等。

複核作業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本院相關業務處、主計總處及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採年終書面審核方式辦理完竣，力求考成之客觀與公正性。

茲就整體成效及各事業工作考評等二大部分，分述複核結果如後。

貳、整體成效

一、財政貢獻方面

(一) 繳庫盈餘

1、本期淨損 1,416.49 億元，較預算數本期淨利 2,002.15 億元，反盈為虧，相差 3,418.64 億元，減幅 170.75%，另本期淨利由 107 年度 3,504.06 億元逐年遞減，已連續 4 年衰退（詳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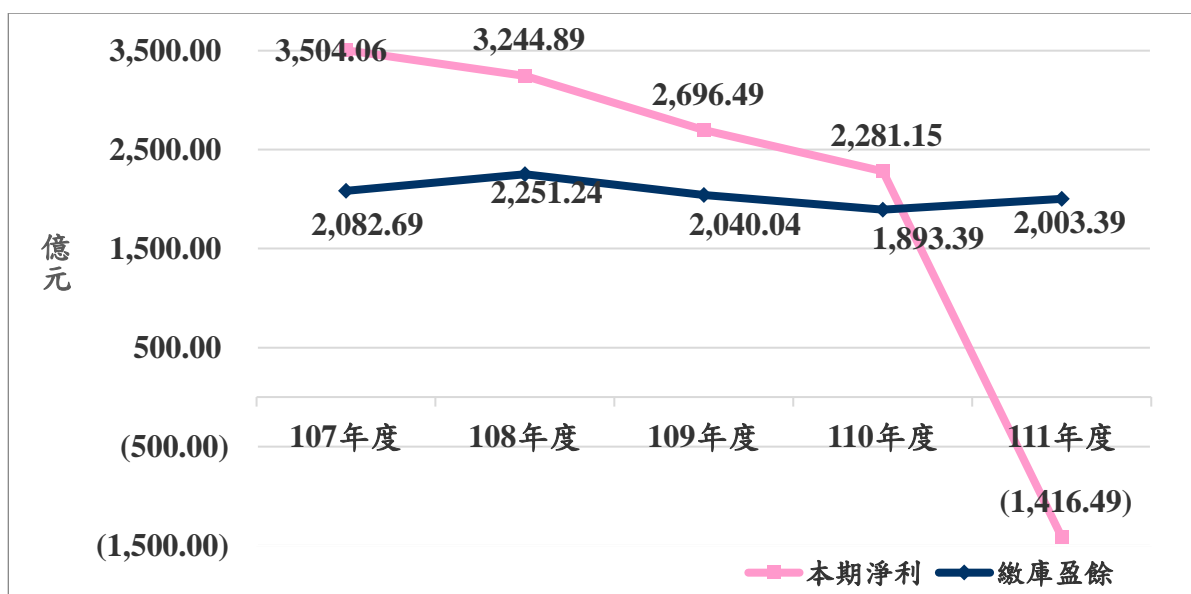


圖 1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本期淨利及繳庫盈餘

2、17 家事業中，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依規定提存準備金後，本期淨利為 0 外，經濟部所屬台灣電力公司、台灣中油公司、交通部所屬臺灣鐵路管理局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等 4 家事業本期淨利均為負值，其中台灣中油公司由 109 年度虧損 73.42 億元，逐年擴大至虧損 1,876.04 億元，台灣電力公司則由盈轉虧，虧損 2,265.85 億元，另臺灣鐵路管理局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已較 110 年度減少虧損（詳表 1）。該 4 家事業本期淨損原因如次：

(1) 台灣電力公司：因化石燃料價格較預算高，並配合電價穩定政策，支出增加致虧損擴大。

(2) 台灣中油公司：受國際天然氣市場價格上漲，致進口成本攀升，為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國內產品售價未隨公式足額調整，影響營收及獲利表現。

(3) 臺灣鐵路管理局：持續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以下簡稱疫情）影響，旅運人次減少致客運收入大幅減少，餐旅服務收入亦減少。

(4)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持續受疫情影響，致航機架次及旅客人數大幅減少，營業收入（包含航空收入及非航空收入）受衝擊。

表 1 國營事業 111 年度本期淨利及繳庫盈餘

單位：億元

主管機關	事業名稱	111 年度淨利(損)	111 年度淨利(損)預算數	111 年度繳庫盈餘	繳庫盈餘預算數	繳庫盈餘達成率	占所有事業繳庫百分比
財政部	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160.41	79.86	20.00	20.00	100.00%	1.00%
	臺灣土地銀行	116.08	81.87	10.00	16.00	62.50%	0.50%
	中國輸出入銀行	7.90	6.97	3.28	2.96	110.81%	0.16%
	臺灣菸酒公司	58.92	58.46	56.51	61.21	92.32%	2.82%
	財政部印刷廠	0.62	0.46	0.87	0.87	100.00%	0.04%
經濟部	台灣電力公司	-2,265.85	68.45	--	--	--	--
	台灣中油公司	-1,876.04	82.13	0.00	30.32	0.00%	0.00%
	台灣自來水公司	0.89	-1.63	--	--	--	--
	台灣糖業公司	24.28	46.45	26.31	47.89	54.94%	1.31%
交通部	中華郵政公司	196.39	86.05	85.75	77.96	109.99%	4.28%
	臺灣鐵路管理局	-111.09	-35.89	--	--	--	--
	臺灣港務公司	112.68	57.28	50.50	20.92	241.40%	2.52%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	-23.11	-62.56	--	--	--	--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2,181.43	1,534.25	1,750.17	1,750.16	100.00%	87.3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	--	--	--	--	--
合計		-1,416.49	2,002.15	2,003.39	2,028.29	98.77%	100.0%

註：1.本報告所列數據除另有備註說明外，其餘資料來源係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

2.因中央印製廠、中央造幣廠係屬中央銀行之分預算，中央銀行數字已包括中央印製廠、中央造幣廠，計算家數時以 3 家計。

3.台灣電力公司、台灣自來水公司、臺灣鐵路管理局、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等 5 家事業預算未編列盈餘繳庫數（中央存款保險公司收入依規定提存準備金，故未編列盈餘繳庫數）。

4.表內各事業數字採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方式，加總結果與合計略有誤差。

3、繳納國庫盈餘 2,003.39 億元，較預算數 2,028.29 億元，減少 24.90 億元，減幅 1.23%，除因台灣中油公司本期淨損 1,876.04 億元，未能依原訂預算目標繳納盈餘 30.32 億元外，臺灣土地銀行、臺灣菸酒公司及台灣糖業公司等 3 家事業亦未達繳納國庫目標值所致（各事業 111 年度繳庫達成率詳圖 2）。此外，繳庫盈餘已連續 3 年未達預算目標，且自 107 年度逐年遞減(詳圖 1)。盈餘繳庫數以中央銀行 1,750.17 億元為最高，占 87.36%，其次為中華郵政公司 85.75 億元（占 4.28%）、臺灣菸酒公司 56.51 億元（占 2.82%）（各事業 111 年度繳庫比率詳圖 3）。

3、繳庫盈餘 2,003.39 億元占中央政府投資之資本額 1 兆 3,822.68 億元之 14.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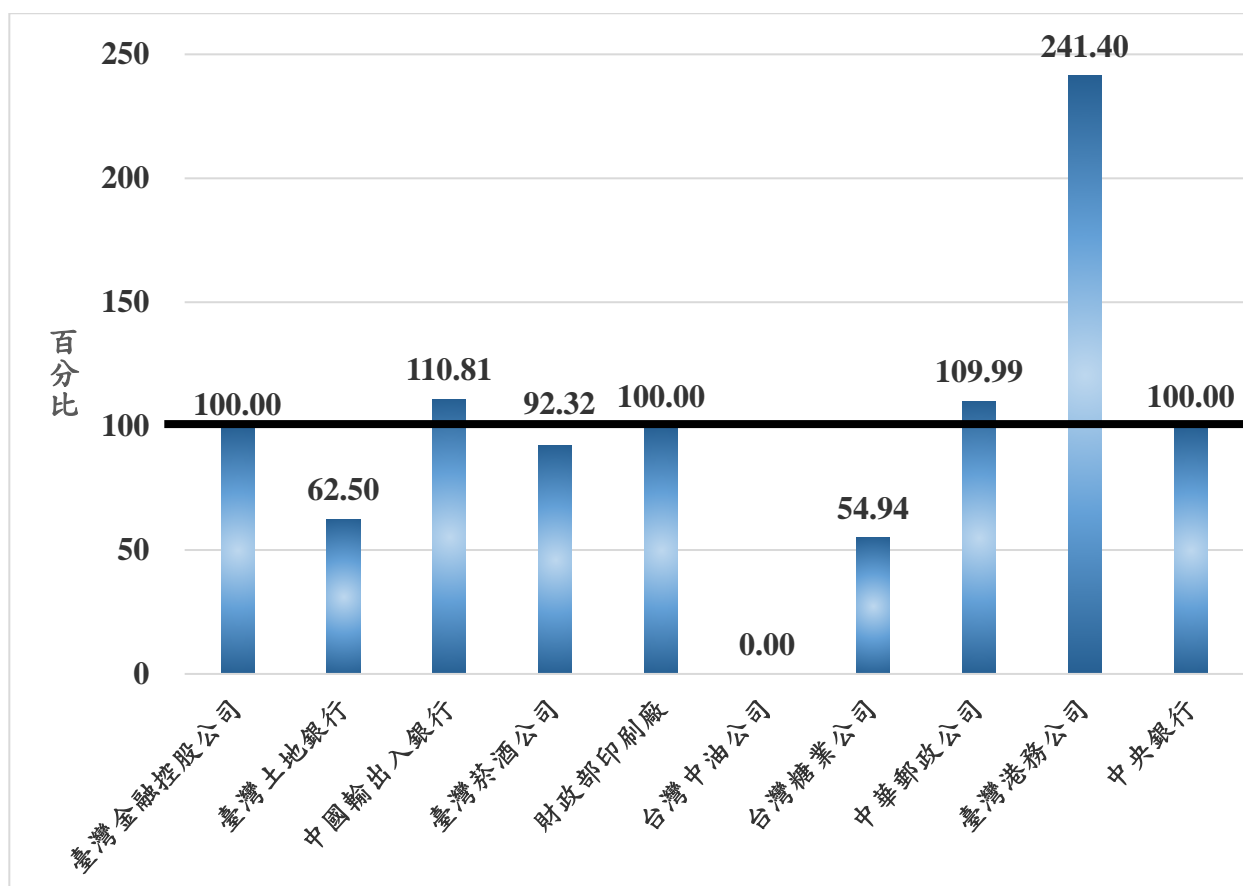


圖 2 國營事業 111 年度繳庫盈餘達成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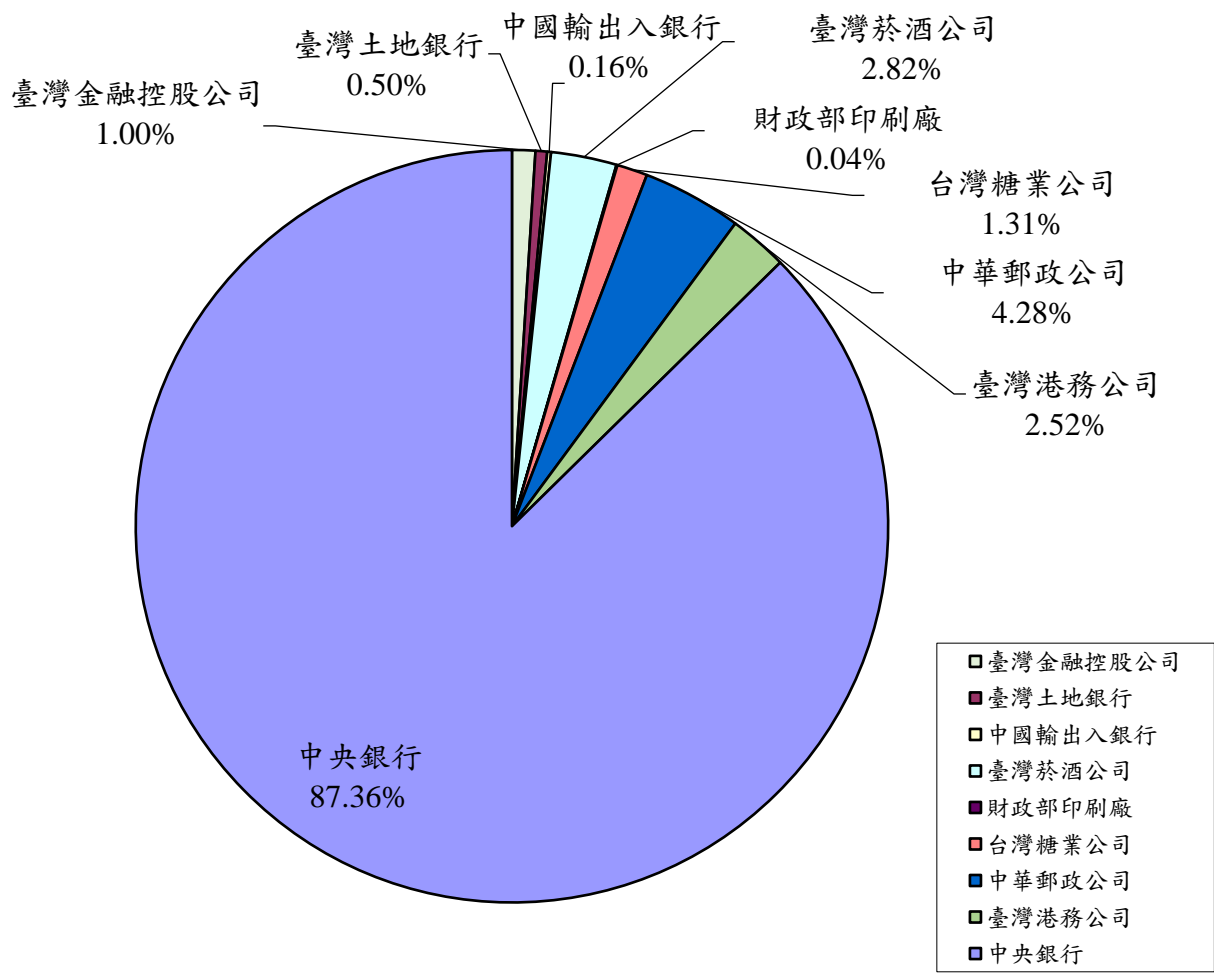


圖 3 國營事業 111 年度繳庫盈餘占所有事業繳庫數百分比

(二) 分配政府之股(官)息紅利、繳納各項稅捐及提撥地方政府款項：總額 3,102.71 億元，其中分配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股(官)息紅利 2,003.39 億元(占國營事業對財政貢獻總額 64.57%)；繳納政府之各項稅捐 1,075.66 億元(占國營事業對財政貢獻總額 34.67%)，包括消費與行為稅 803.90 億元、所得稅 100.49 億元、土地稅 81.70 億元、特別稅課 74.91 億元、房屋稅及其他稅捐共計 14.66 億元；依國營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規定提撥地方政府 23.66 億元(占國營事業對財政貢獻總額 0.76%)。

二、經濟貢獻方面

- (一) 生產毛額：國營事業生產毛額共計 1,863.13 億元，占國內生產毛額 22 兆 7,064.89 億元之 0.82%，低於 110 年度之 2.45%，且由 108 年度 3.15%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 0.82%（詳圖 4）。
- (二) 資本形成：國營事業固定資本形成毛額 3,006.09 億元，占國內固定資本形成毛額 6 兆 2,699.52 億元之 4.79%，高於 110 年度之 4.53%（詳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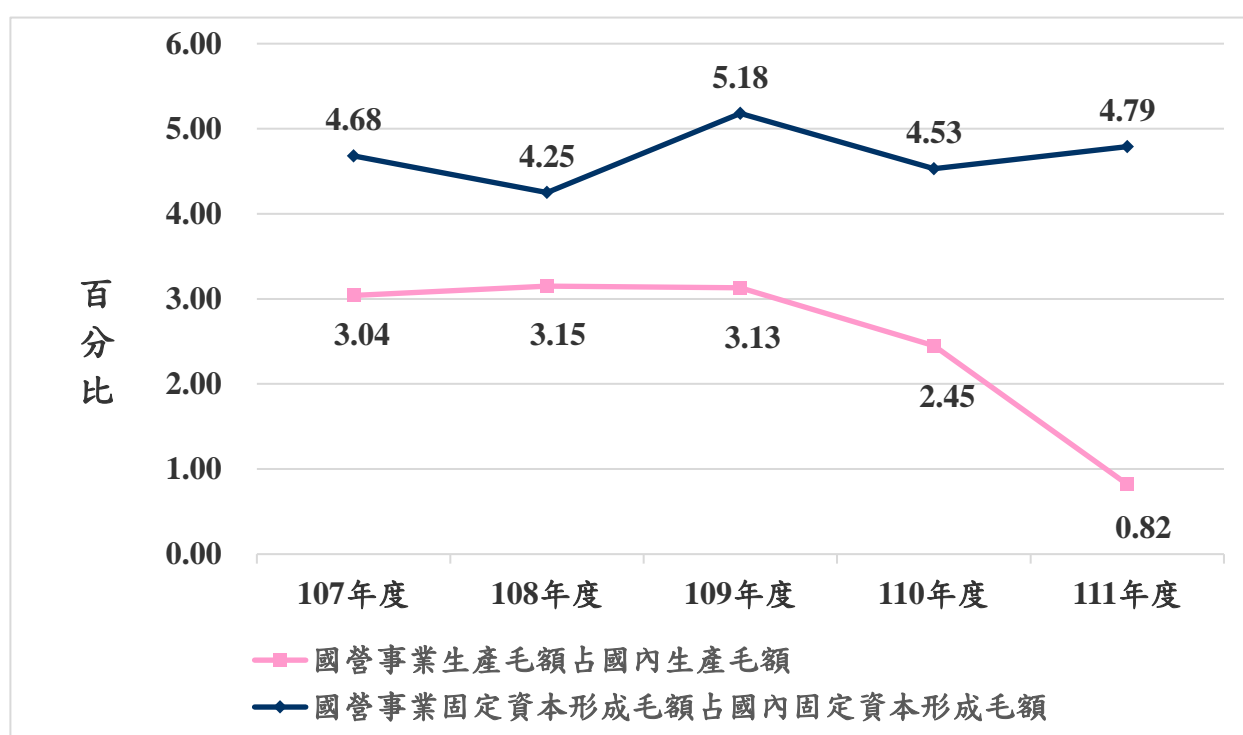


圖 4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生產毛額占國內生產毛額暨固定資本形成毛額占國內固定資本形成毛額比率

(三) 固定資產投資

1、國營事業投資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共計 2,823.33 億元，其中投資於電力擴充 1,627.76 億元、石油煉製 420.17 億元、鐵路運輸設施 237.78 億元、給水設施 206.13 億元、機場設施 119.63 億元、郵政設施 76.06 億元、港埠設施 65.74 億元，合計 2,753.27 億元，占投資總額 97.52%；若以行業別計¹，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占投資總額 57.65%，製造業占 16.29%，運輸及倉儲業占 14.99%，用水供應及污染防治業占 7.30%，金融及保險業占 3.77%。整體而言，運輸及倉儲業及製造業投資比率均較 110 年度增加，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金融及保險業投資比率均較 110 年度減少（詳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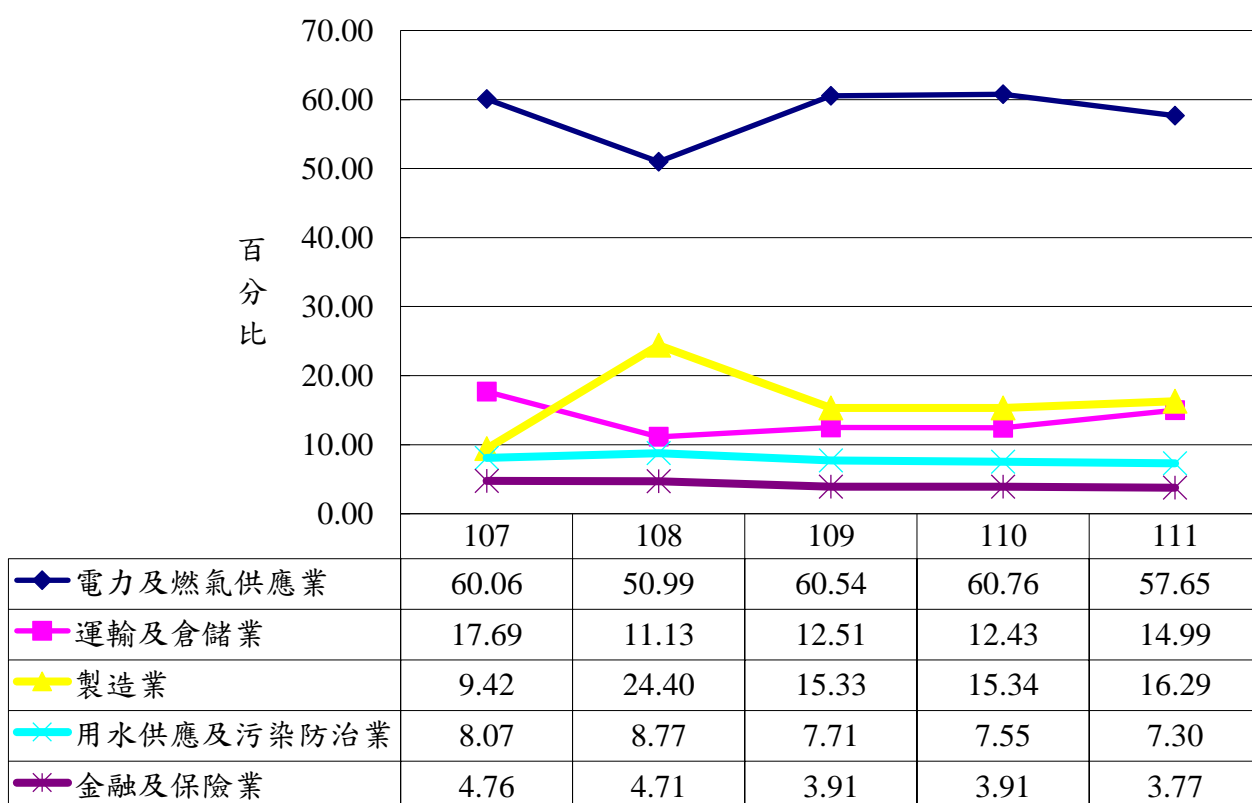


圖 5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比率

¹製造業係指台灣中油公司、台灣糖業公司、臺灣菸酒公司及財政部印刷廠；電力及燃氣供應業係指台灣電力公司；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係指台灣自來水公司；運輸及倉儲業係指臺灣鐵路管理局、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金融及保險業係指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中國輸出入銀行、中華郵政公司、中央銀行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三、整體經營績效方面

(一) 營業利益率

1、營業利益率負 5.79%，較預算數 9.40%減少 15.19 個百分點，亦較 110 年度 10.59%減少 16.38 個百分點，由盈轉虧。

2、以產業別區分，分別為製造業負 15.0%、電力及燃氣供應業負 39.06%、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2.95%、運輸及倉儲業負 3.15%、金融及保險業 23.13%。整體而言，除了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營業利益率較 110 年度增加，以及運輸及倉儲業較 110 年度減少損失外，其餘各產業營業利益率均較 110 年度減少，其中製造業由 107 年度 4.76%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負 15.0%，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由 109 年度 8.24%遞減至 111 年度負 39.06%，由盈轉虧（詳表 2 及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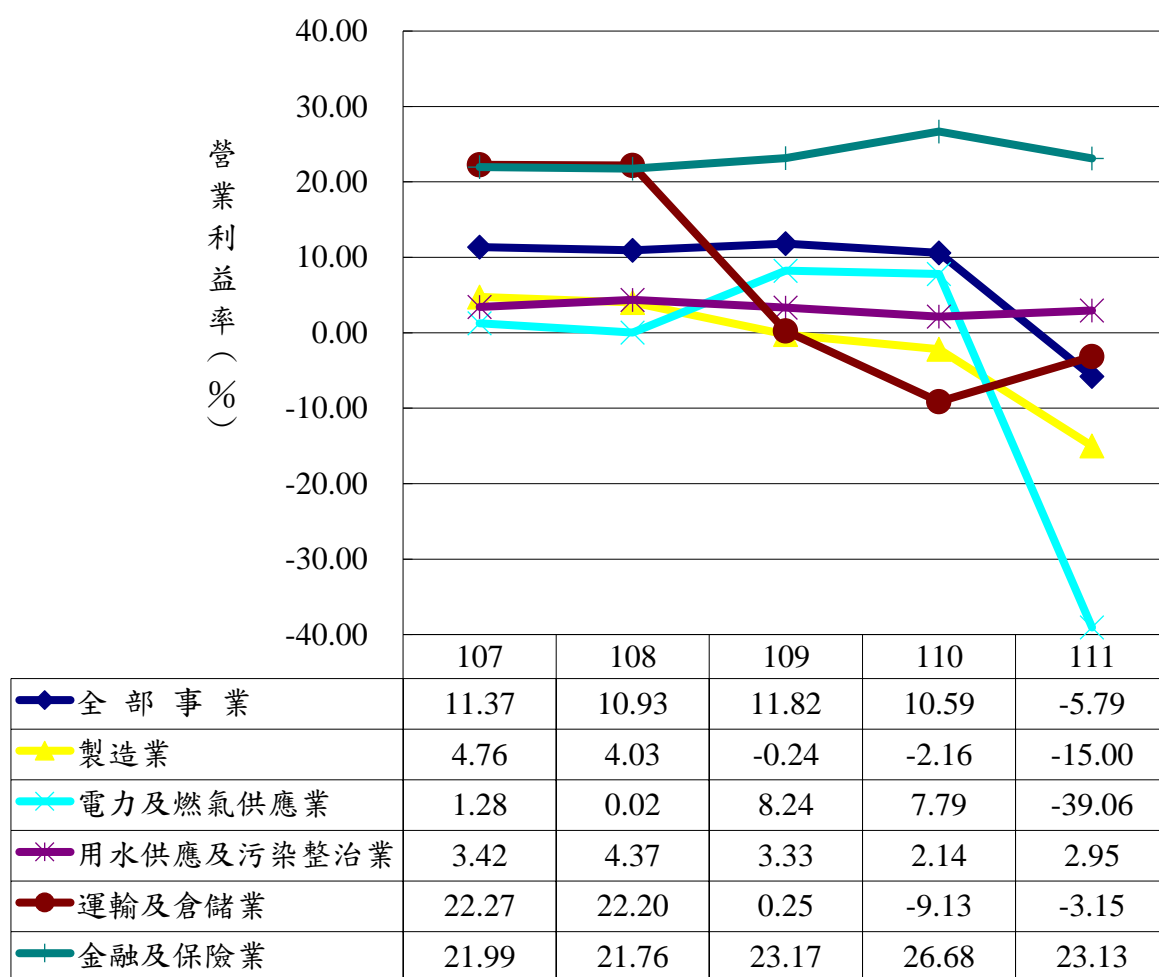


圖 6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3、以事業組織性質區分

(1) 公司組織

A、營業利益率較 110 年度增加（或減少虧損）者，計有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台灣自來水公司、台灣糖業公司、臺灣港務公司、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等 6 家事業，其中臺灣港務公司營業利益率由 107 年度 37.49% 增加至 111 年度 41.63%，桃園國際機場公司雖然較 110 年度減少虧損，惟仍連續 3 年營業利益率為負值；營業利益率較 110 年度減少者，計有臺灣土地銀行、臺灣菸酒公司、台灣電力公司、台灣中油公司及中華郵政公司等 5 家事業，其中台灣中油公司由 107 年度 4.28%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負 16.69%，台灣電力公司由 109 年度 8.24% 遞減至 111 年度負 39.06%，由盈轉虧（詳圖 7 及表 3）。

B、營業利益率減少之事業，其中臺灣土地銀行係配合政府政策以自有資金辦理「青年安心成家貸款」等專案貸款，致減少營業利益及營業收入；臺灣菸酒公司受疫情及邊境管制措施影響，引發物流供應鏈受阻，復因烏俄戰爭引發國際大宗原物料價格及運輸費用飆漲；台灣電力公司因化石燃料價格較預算高，並配合電價穩定政策，支出增加致虧損擴大；台灣中油公司則因國際天然氣市場價格上漲，致進口成本攀升；中華郵政公司則因投資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表 2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整體及產業別）

類 別	營業利益率 (%)					淨利率 (%)					權益報酬率 (%)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全 部 事 業	11.37	10.93	11.82	10.59	-5.79	11.52	10.66	10.25	8.55	-4.39	9.92	8.71	6.97	5.77	-3.73
製造業	4.76	4.03	-0.24	-2.16	-15.00	4.31	3.87	0.56	-2.92	-13.70	5.87	4.97	0.53	-3.45	-24.51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28	0.02	8.24	7.79	-39.06	5.20	2.71	3.99	3.62	-34.23	11.17	5.43	7.64	6.65	-94.76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3.42	4.37	3.33	2.14	2.95	1.31	0.63	-1.95	-3.99	0.28	0.21	0.10	-0.32	-0.63	0.04
運輸及倉儲業	22.27	22.20	0.25	-9.13	-3.15	16.63	15.62	-3.85	-14.91	-3.52	2.07	1.98	-0.39	-1.36	-0.38
金融及保險	21.99	21.76	23.17	26.68	23.13	21.26	20.41	21.57	25.01	22.89	15.26	13.94	12.58	12.09	12.92

註：1.營業利益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淨利率=本期淨利/營業收入；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

2.資料來源：111 年度係採自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107 至 110 年度係採審計部審定數。

3.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行業別自 102 年度重新分類，製造業係指台灣中油公司、台灣糖業公司、臺灣菸酒公司及財政部印刷廠；電力及燃氣供應業係指台灣電力公司；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係指台灣自來水公司；運輸及倉儲業係指臺灣鐵路管理局、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金融及保險業係指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中國輸出入銀行、中華郵政公司、中央銀行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表 3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

組織性質	事業名稱	營業利益率 (%)					淨利率 (%)					權益報酬率 (%)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公司組織	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5.02	4.63	4.50	6.89	7.07	2.58	2.23	2.36	4.54	4.45	3.08	2.66	2.39	4.06	4.13
	臺灣土地銀行	23.88	23.53	25.70	32.27	27.14	17.72	17.06	16.92	21.75	18.61	6.45	6.19	5.07	5.81	6.12
	臺灣菸酒公司	11.31	11.11	11.96	11.13	10.24	10.47	12.07	11.86	10.86	10.38	7.88	7.64	7.29	6.27	5.72
	台灣電力公司	1.28	0.02	8.24	7.79	-39.06	5.20	2.71	3.99	3.62	-34.23	11.17	5.43	7.64	6.65	-94.76
	台灣中油公司	4.28	3.57	-1.49	-3.25	-16.69	3.32	3.20	-1.02	-4.35	-15.35	12.29	10.75	-2.45	-14.13	-112.17
	台灣自來水公司	3.42	4.37	3.33	2.14	2.95	1.31	0.63	-1.95	-3.99	0.28	0.21	0.10	-0.32	-0.63	0.04
	台灣糖業公司	5.61	4.71	5.37	4.99	6.06	24.02	10.38	17.92	14.39	8.41	1.56	0.60	0.99	0.85	0.53
	中華郵政公司	3.98	4.72	5.03	4.84	3.18	4.77	3.33	3.05	3.94	5.87	8.86	5.24	4.49	4.51	9.27
	臺灣港務公司	37.49	38.05	38.15	39.24	41.63	32.54	30.09	31.22	32.31	47.54	6.80	6.49	6.56	6.50	9.66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	41.32	42.71	-16.46	-31.45	-20.05	33.46	34.50	-16.48	-30.51	-20.94	19.13	19.86	-4.64	-8.19	-6.36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0.04	0.03	-8.55	0.02	0.04	---	---	---	---	---	---	---	---	---	---

註：1.營業利益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淨利率=本期淨利/營業收入；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

2.資料來源：111 年度係採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107 至 110 年度係採審計部審定數。

3.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依規定提存準備金後，淨利均為 0。淨利率及權益報酬率因分子為 0，故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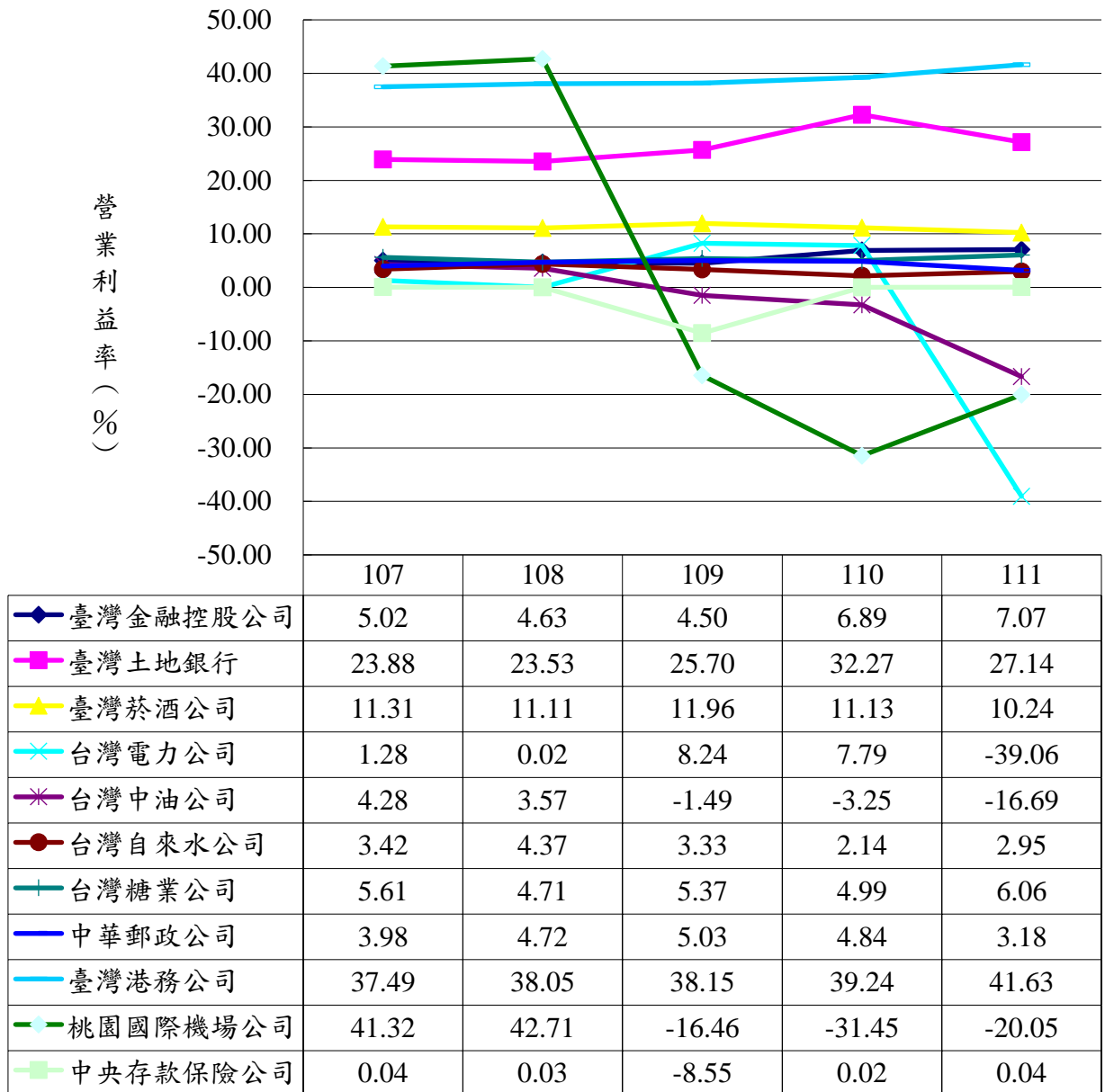


圖 7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2) 非公司組織：除臺灣鐵路管理局營業利益率較 110 年度減少虧損外，其餘中央銀行、中國輸出入銀行及財政部印刷廠 3 家事業營業利益率均較 110 年度減少，其中中央銀行係因應國際金融情勢，4 度調升政策利率共 0.625 個百分點，致利息費用增加，以及因應匯率風險增加提列兌換損失準備所致；中國輸出入銀行放款、保證及輸出保險營運量增加，惟美元及新臺幣利率大幅調升，營業收入大幅增

加，致營業利益率下降；財政部印刷廠則受雲端發票政策影響，以及 110 年度印製振興五倍券封套一次性印件，使 111 年度營業利益相較減少（詳圖 8 及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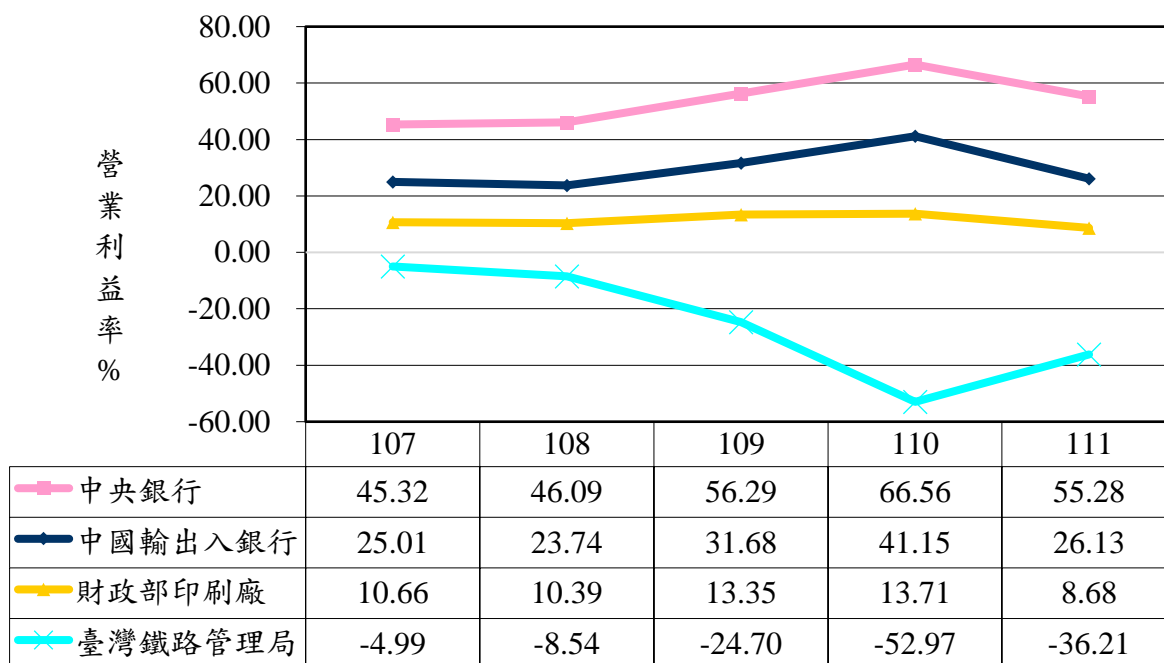


圖 8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營業利益率

(二) 淨利率

- 1、國營事業整體淨利率為負 4.39%，較預算數 7.97%減少 12.36 個百分點，整體淨利率由 107 年度 11.52%逐年減少至 111 年度負 4.39%，由盈轉虧。
- 2、以產業別區分，分別為製造業負 13.70%、電力及燃氣供應業負 34.23%、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0.28%、運輸及倉儲業負 3.52%、金融及保險業 22.89%，除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由虧轉盈，以及運輸及倉儲業減少虧損外，其餘產業別淨利率均較 110 年度衰退，其中製造業由 107 年度 4.31%衰退至 111 年度負 13.70%，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由 109 年度 3.99%衰退至 111 年度負 34.23%，由盈轉虧（詳圖 9 及表 2）。

表 4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經營績效

組織性質	事業名稱	營業利益率 (%)					淨利率 (%)					權益報酬率 (%)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107	108	109	110	111
非 公 司 組 織	中央銀行	45.32	46.09	56.29	66.56	55.28	45.49	46.25	56.19	66.35	56.11	21.51	20.49	18.96	17.51	17.82
	中國輸出入銀行	25.01	23.74	31.68	41.15	26.13	20.97	20.20	25.49	34.85	21.99	1.94	1.95	1.96	2.09	2.21
	財政部印刷廠	10.66	10.39	13.35	13.71	8.68	9.11	8.75	11.02	11.68	7.65	9.88	8.88	10.87	10.40	5.71
	臺灣鐵路管理局	-4.99	-8.54	-24.70	-52.97	-36.21	-9.28	-12.58	-28.33	-61.01	-41.97	-0.59	-0.79	-1.60	-2.81	-2.71

註：1.營業利益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淨利率=本期淨利/營業收入；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

2.資料來源：111 年度係採行政院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107 至 110 年度係採審計部審定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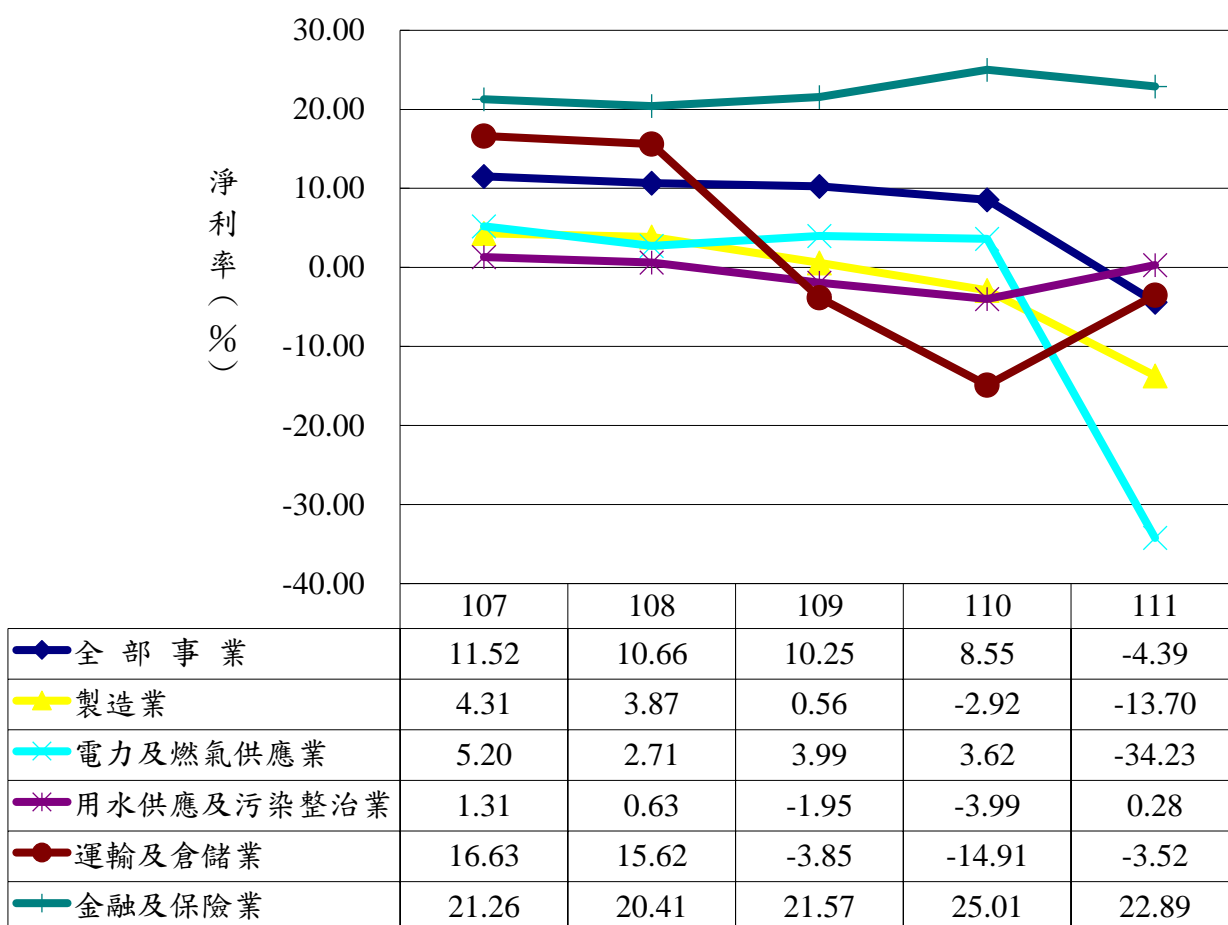


圖 9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淨利率

3、以事業組織性質區分

- (1) 公司組織：淨利率較 110 年度增加（或減少虧損）者，計有台灣自來水公司、中華郵政公司、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等 4 家事業，其中臺灣港務公司淨利率由 108 年度 30.09% 逐年增加至 111 年度 47.54%；淨利率較 110 年度減少者，計有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臺灣菸酒公司、台灣電力公司、台灣中油公司及台灣糖業公司及等 6 家事業，其中台灣中油公司淨利率由 107 年度 3.32%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負 15.35%，臺灣菸酒公司淨利

率由 108 年度 12.07%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 10.38%，台灣電力公司則由 109 年度 3.99%遞減至 111 年度負 34.23%，由盈轉虧；臺灣金融控股公司淨利率較 110 年度減少係因子公司臺銀人壽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台灣糖業公司則因落實土地利用以租代售政策，提供產業園區以出租、設定地上權或合作開發方式辦理，減少徵收或價購等一次性處分等因素，致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減少（詳圖 10 及表 3）。



圖 10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淨利率

(2) 非公司組織：除臺灣鐵路管理局淨利率較 110 年度減少虧損外，中國輸出入銀行、財政部印刷廠及中央銀行等 3 家事業淨利率均較 110 年度減少（詳圖 11 及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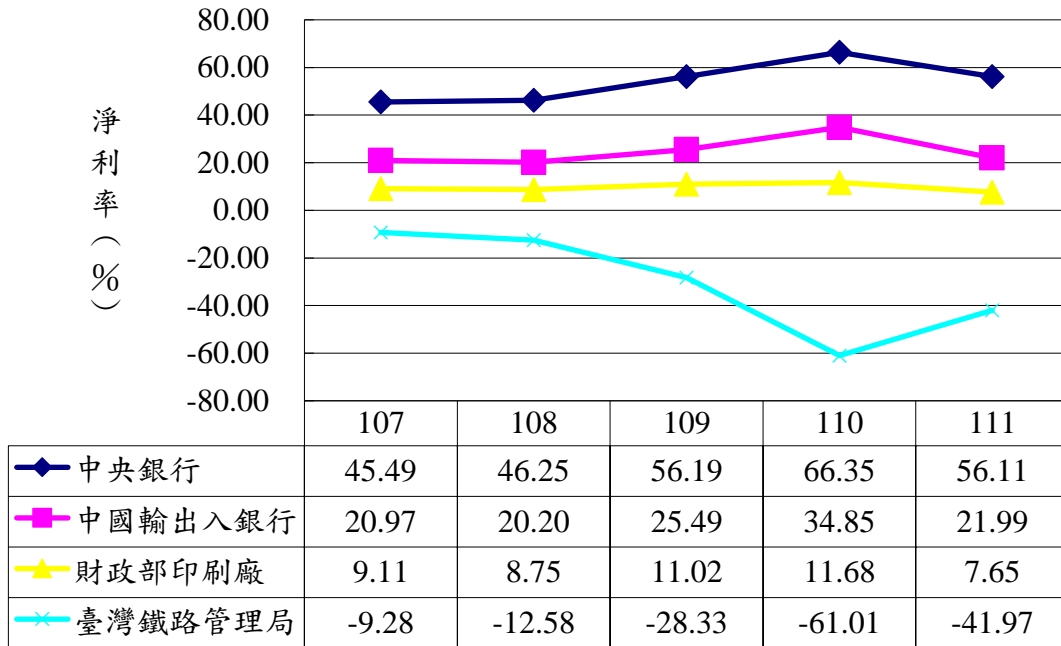


圖 11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淨利率

(三) 權益報酬率

- 1、國營事業整體權益報酬率為負 3.73%，較預算數 5.02% 減少 8.75 個百分點，整體事業權益報酬率由 107 年度 9.92%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負 3.73%，由盈轉虧。
- 2、以產業別區分，分別為製造業負 24.51%、電力及燃氣供應業負 94.76%、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0.04%、運輸及倉儲業負 0.38%、金融及保險業 12.92%。整體而言，除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金融及保險業權益報酬率較 110 年度增加，以及運輸及倉儲業減少虧損外，其餘產業權益報酬率均較 110 年度減少，其中製造業

由 107 年度 5.87% 減少至 111 年度負 24.51%；電力及燃氣供應業權益報酬率由 109 年度 7.64% 驟降至 111 年負 94.76%，由盈轉虧（詳圖 12 及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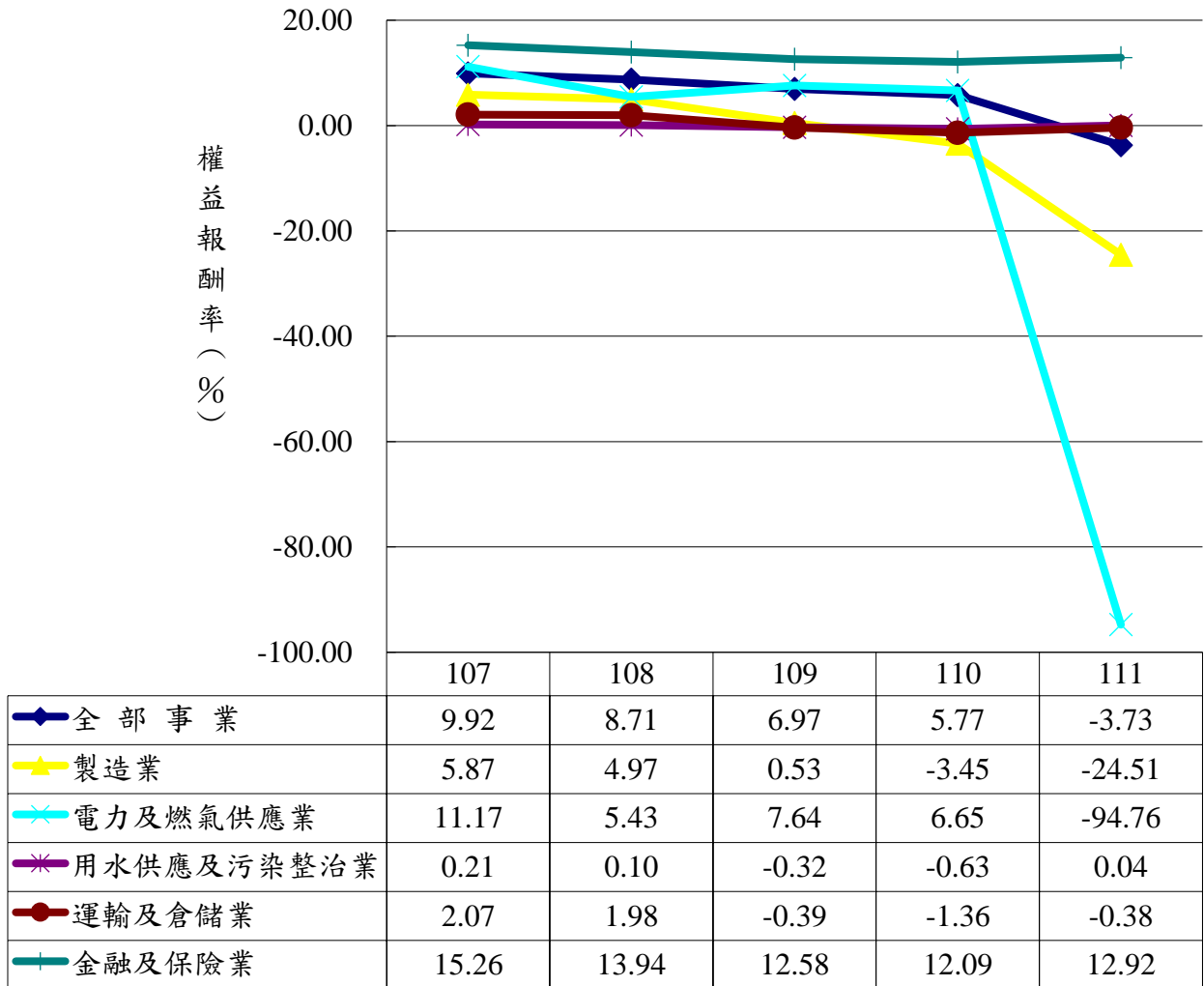


圖 12 國營事業各產業別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3、以事業組織性質區分

- (1) 公司組織：權益報酬率較 110 年度增加（或減少虧損）者，計有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臺灣土地銀行、台灣自來水公司、中華郵政公司、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等 6 家事業；權益報酬率較 110 年度減少者，計有臺灣菸酒公司、台灣電力公司、台灣中油公司及台灣糖業公司等 4 家事業，其中臺

灣菸酒公司權益報酬率由 107 年度 7.88%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 5.72%、台灣中油公司亦由 107 年度 12.29%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度負 112.17%，而台灣電力公司則由 109 年度 7.64%驟降至 111 年度負 94.76%，由盈轉虧（詳圖 13 及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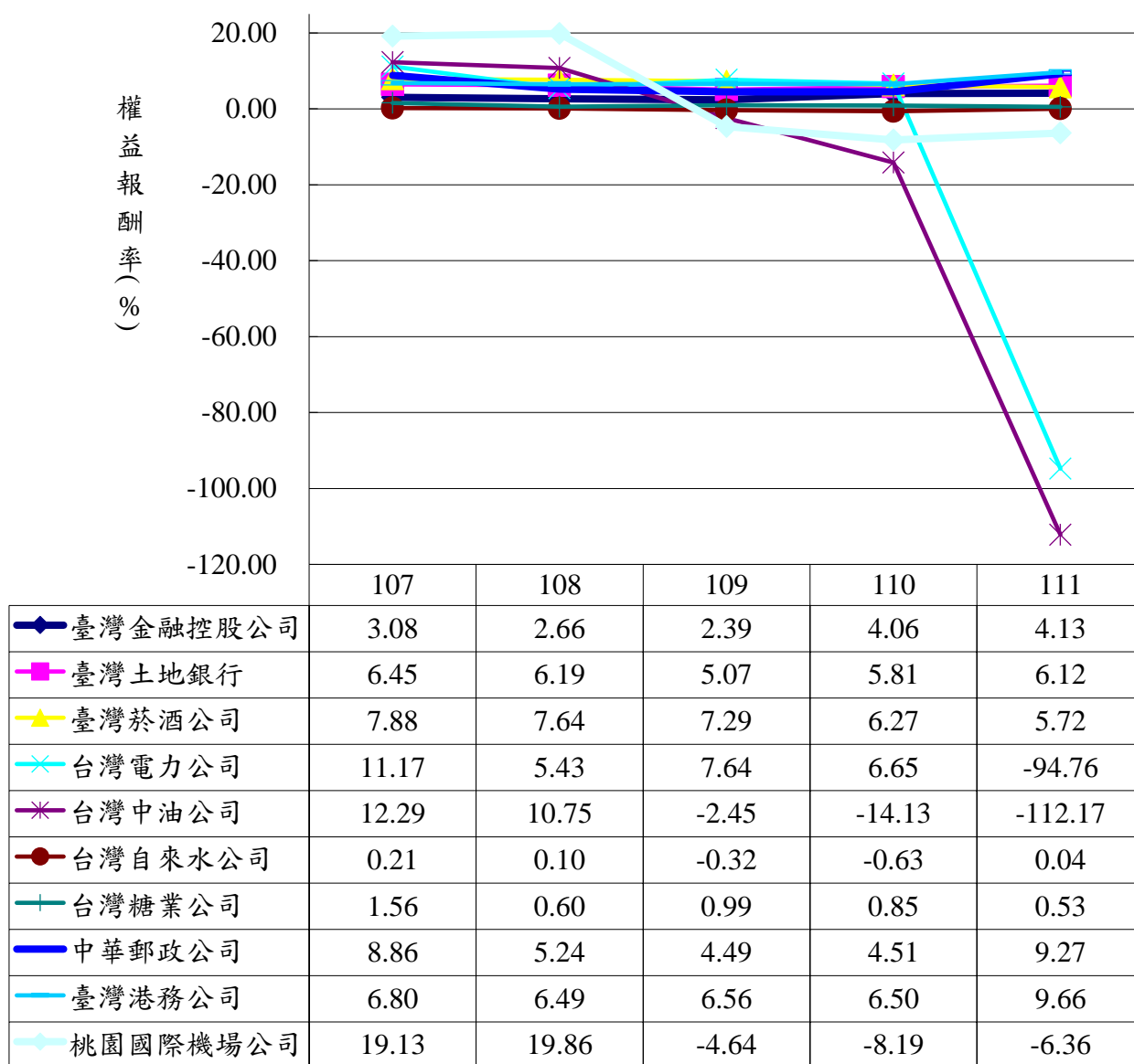


圖 13 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2) 非公司組織：權益報酬率較 110 年度減少者僅財政部印刷廠 1 家事業，其餘事業權益報酬率均較 110 年度增加（或減少虧損），其中中國輸出銀行權益報酬率由 107 年度 1.94% 逐年增加至 111 年度 2.21%（詳圖 14 及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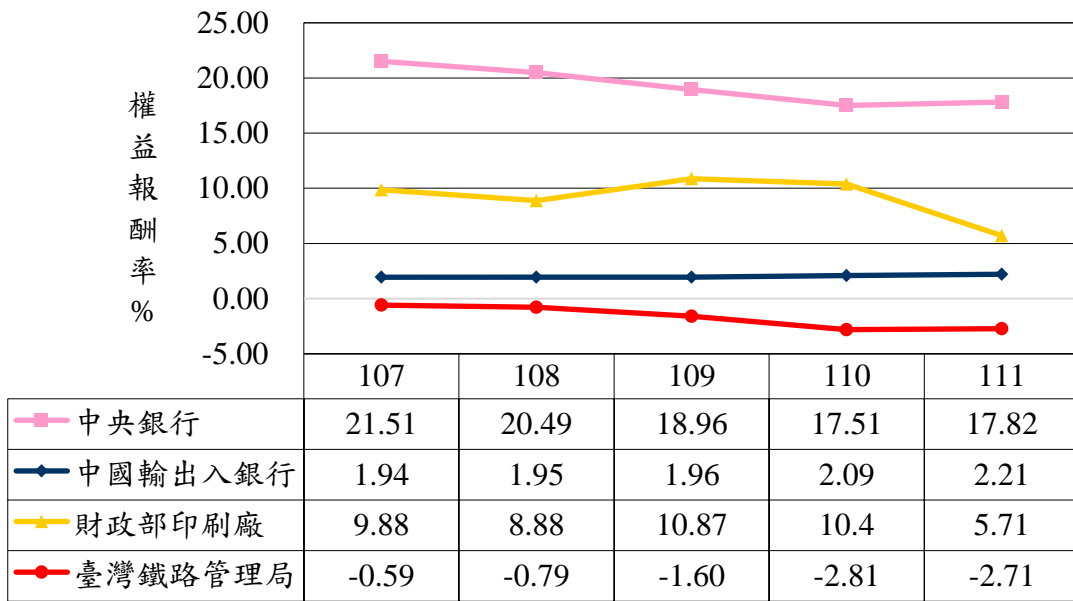


圖 14 非公司組織之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權益報酬率

四、員額及員工生產力方面

(一) 員工人數

1、為提升國營事業競爭力，除非以營利為目的或已進入實質民營化作業者²，維持原預算員額審查程序外，本院授權由各主管機關在用人費控管、提高生產力及不減少盈餘、繳庫或不增加虧損等前提下，在各事業機構年度用人費限額內核定其進用之人數。

2、111 年度國營事業員工人數共計 11 萬 9,628 人，較 110 年 11 萬 9,539 人，增加 89 人。

²本報告依「國營事業員額合理化管理作業規定」第二點規定排除適用者包括交通部所屬臺灣鐵路管理局、中央銀行及所屬中央印製廠及中央造幣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 員工生產力

員工生產力 2,696.93 萬元，較 110 年度 2,232.37 萬元，增加 464.56 萬元，增幅約 20.81%。

五、研究發展方面

研究發展支出共列 87.39 億元，主要集中於石油探勘與煉製研究 28.98 億元及電力開發研究 51.81 億元(詳圖 15)。

六、環境保護方面

環境保護支出共列 141.98 億元，其中台灣中油公司投入 79.58 億元辦理工業安全、衛生及公害防治等工作；台灣電力公司投入 35.55 億元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環境保護、景觀規劃及污染防治等工作；其餘國營事業計投入 26.85 億元辦理環境保護有關訓練、研究及污染防治等工作(詳圖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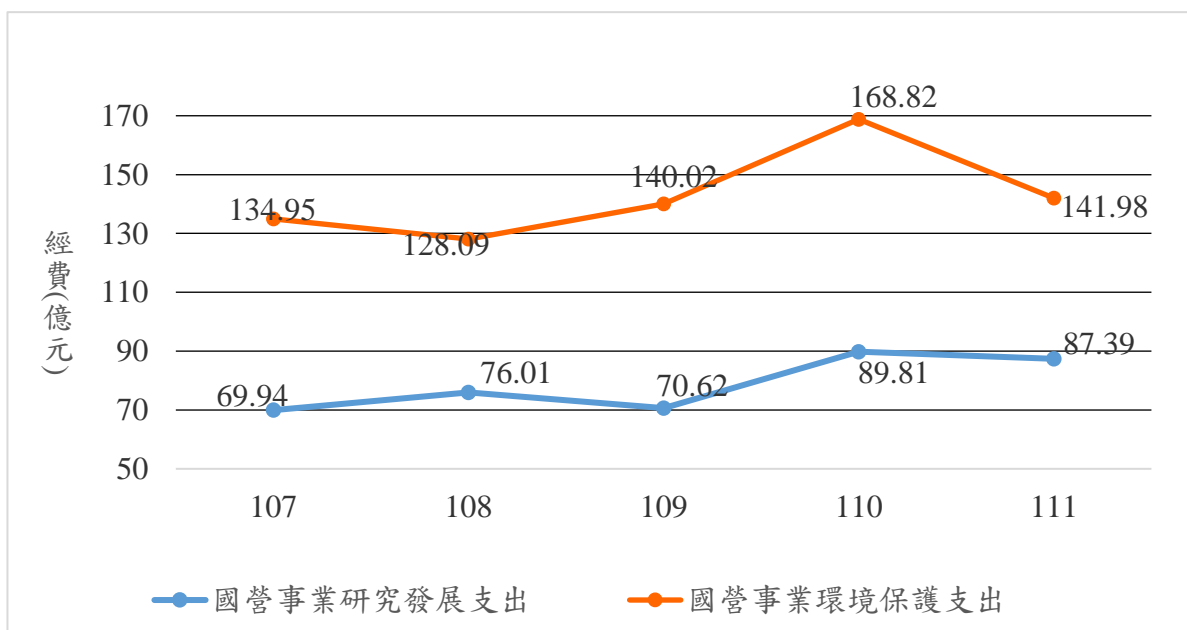


圖 15 國營事業 107-111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環境保護支出

參、各業工作考評

一、財政部所屬事業

(一) 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1、優點

- (1) 集團資本適足率為 130.92%，較目標值 100%，高出 30.92 個百分點，亦高於 110 年度決算數 130.45%，風險控管及承擔風險能力持續提升。
- (2) 響應政府財經政策，督導子公司配合政府防疫紓困振興各項措施，發揮國營金融機構之金融支援功能，協助經濟發展。
- (3) 本期淨利 160.41 億元，較預算數 79.86 億元增加 100.86%，亦較 110 年度 157.02 億元增加 2.16%。
- (4) 子公司臺灣銀行本期淨利 171.10 億元，較預算數 87.90 億元增加 94.65%，亦較 110 年度成長 11.97%，經營成效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為強化子公司臺銀人壽資本結構，臺灣金控公司自 98 年度至 110 年度已陸續現金增資 385 億元，惟臺銀人壽資本適足率自 110 年底之 287.58%，仍微幅減少至 111 年底之 281.76%，請督促積極研謀改善。
- (2) 「整合行銷證券開戶代收件」由子公司臺灣銀行代收證券開戶 1 萬 785 件，較 110 年度減少 40.94%，請

臺灣金控公司持續積極推動子公司間資源整合行銷平臺業務。

- (3) 子公司臺灣銀行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約 8,447 萬元，遭金管會於 111 年 7 月核處 1,400 萬元罰鍰。請落實執行管控及防弊機制，建立誠信經營之體制，俾健全銀行經營。另 110 年度手續費收入已較 109 年度減少 5.11%，111 年度手續費收入仍較 110 年度減少 7.68%，允宜妥謀改善對策。
- (4) 子公司臺銀人壽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而遭金管會核處糾正 3 件，並裁罰 60 萬元，法規遵循及內稽內控機制待加強。另 111 年度資金運用收益率加計權益項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後僅 1.25%，未達 2.75% 之目標，投資績效待提升。
- (5) 子公司臺銀證券之證券經紀和承銷業務市場占有率均較前 3 年度平均數衰退，有待提升。

3、建議事項

- (1) 臺灣金控公司長期債務舉借預算 346 億元，係為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臺銀人壽，分別於 99、103、104、107 及 110 年度編列預算，惟其中 121 億元迄今逾 8 年尚未執行，係考量市場利率尚無大幅上揚趨勢，為減省利息支出以短期借款方式支應，爰長期債務舉借預算保留至 112 年度繼續執行。爾後應考量市場利率波動資金成本變化，適時舉借債務，並衡酌資金成本市場之短、中、長期趨勢及經濟情勢，視實際需要覈實編列預算，並請密切督導臺銀人壽審慎規劃及控管資金運用情形，落實執行經營改善策略，積極提升財務效能。

- (2) 鑒於 110 年迄今美國利率大幅調升，並已帶動國內外升息趨勢，金融投資風險升高，各子公司均宜各自依業務性質，及早研析美國及各國貨幣政策之動態與影響，以利採行可能因應措施。
- (3) 身為國營行庫，法規遵循與內控內稽之成效，足以左右社會對政府事業機構的觀感，請在具體落實內控相關機制外，並對人力資源從引進、在職訓練、品德操守至終身學習，通盤檢討妥為改善。

(二) 臺灣土地銀行

1、優點

- (1) 本期淨利 116.08 億元，較預算數 81.87 億元增加 41.79%，亦較 110 年度 104.76 億元成長 10.81%。
- (2) 各季逾放比率平均數 0.11%，呆帳覆蓋率 1,646.04%，均較本國銀行平均值 0.16% 及 910.46% 為佳，資產品質良好。
- (3) 積極配合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如新南向政策、數位金融業務、民營企業放款、中小企業放款新創重點產業（五+二）、都市更新融資等。

2、待改進事項

- (1) 手續費收入 34.48 億元，占總收益比率為 5.49%，遠低於本國銀行 8.22% 平均水準，收益仍仰賴放款業務。惟配合政府健全房市政策，影響其土地建築融資業務，恐衝擊獲利及提高營運風險，宜檢討妥處。
- (2) 淨利率及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8.61% 及 27.14%，皆高於預算 3.54 個百分點及 4.93 個百分點，惟較 110 年分別下降 3.14 個百分點及 5.13 個百分點，且 111 年度繳庫盈餘達成率 62.50%，營業外損失持續虧損 20.84 億元，雖較 110 年度縮小，惟經營績效尚有提升空間。

3、建議事項

- (1) 受到 111 年以來中央銀行陸續調升利率，及內政部修正平均地權條例等影響，房地產市場已有降溫跡象，宜降低土建融授信比率，拓展多元化授信，以分散授信風險。
- (2) 應積極拓展新種業務或商品，增裕非利息收入；調整資產配置，積極推展信用卡、基金及保險財富管理業務，俾增裕手續費收入。
- (3) 土地銀行資產品質佳，獲利平穩，又屬國營不動產專業銀行，收益主要為存放款業務之利息淨收益，宜及早全面檢討未來可行之業務調整與風險管控，以免授信過於集中於不動產授信相關來源，而受到產業景氣巨幅波動之衝擊。

(三) 中國輸出入銀行

1、優點

- (1) 配合振興出口方案及計畫，促進出口貿易總額為 1,195.87 億元，年度目標達成率 107.83%，成效良好。
- (2) 持續配合政府財經部門推動相關方案或計畫，保證承保金額 323.83 億元和輸出保險承保金額 2,101.73 億元均較 110 年度成長，年度目標達成率均逾 130%。
- (3) 辦理輸出保險逾期及理賠案件，理賠前洽催收回計 74 件，理賠後追償收回 13 件，執行成效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營業利益率 26.13%與淨利率 21.99%，較 110 年度 41.15%、34.85%下滑 15.02 個百分點及 12.86 個百分點，獲利能力有待提升。
- (2)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0 年 1 月 20 日委託設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可提供約 800 億之保證能量，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已核准案件 5 件，保證金額約 18 億元，仍請積極推動本項業務，擴大引導民間資金支持綠能產業與重大公共建設。

3、建議事項

- (1) 112 年度至 116 年度總計將增資 100 億元，應就增資效益列入年度工作考成定期管考，以確保達成資本累積之目標。

- (2) 請持續加強推動「系統、整廠及工程產業輸出聯貸平臺」，結合公、民營銀行金融資源，擴大對業者海外金融支援能量，發揮本國金融業整體戰力及分散授信風險。
- (3) 為確保政府資源配置之成效，除積極配合政府政策外，仍宜檢討各種提升獲利途徑之可行作法，包括有效衡量增資效益與提升獲利率的 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以利支援政策任務並兼顧長期穩健經營發展。

(四) 臺灣菸酒公司

1、優點

- (1) 配合疫情防疫需要產銷 75 度防疫清潔用酒精，計生產 612 萬瓶，擴大供應銷售據點，即時供應國內防疫用品需求。
- (2) 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面對原物料價格及運輸費用上漲壓力、自行吸收增加成本，維持料理米酒、啤酒、部分烈酒、泡麵、餅乾等大宗民生物品價格，並配合紓困政策減收 20% 房地租金、(啤)酒廠攤位租金，善盡社會責任。
- (3) 研究發展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為 0.51%，較 110 年度 0.44%，成長 0.07 個百分點。

2、待改進事項

- (1)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淨利率及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5.01%、5.72%、10.38% 及 10.24%，較 110 年度 5.42%、6.27%、10.86% 及 11.13% 下滑，經營績效有待提升。
- (2) 啤酒類產品國內市場占有率為 50.3%，較 110 年度 53.6%，下滑 3.3 個百分點；酒類產品國內市場占有率 49.8%，較 110 年度 52.2%，下滑 2.4 個百分點。另生技非菸酒類產品銷售金額亦較 110 年度減少 4.13 億元，衰退 19%，請確實檢討改進。
- (3) 新產品銷售收入貢獻率為 24.28%，雖高於 12% 之目標銷值，惟較 110 年度貢獻率 25.57%，下滑 1.29 個百分點，宜檢討改善。

- (4) 固定資產週轉率 1.13 次，較目標值 1.46 次，減少 22.6%，固定資產利用率有待提升，宜加強改善。
- (5) 固定資產改良擴充計畫可用預算數 19.28 億元，決算數 12.90 億元，執行率僅 66.92%，請檢討執行落後原因並加強辦理，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3、建議事項

- (1) 酒類產品、生技及非菸酒類產品銷售受到疫情影響，銷售值皆呈現衰退現象，建議順應市場趨勢掌握消費者偏好，開發差異化產品，滾動檢討行銷策略，強化電子商務及透過外銷市場布建，增裕收益。
- (2) 請掌握後疫情時代商機，積極開拓多元化國際市場，擴展外銷市場版圖，另為避免受單一市場影響程度過高，請確實分散風險。
- (3) 請針對獲獎產品積極行銷推廣，讓消費者多加支持選購；另請賡續參加各類評比競賽及財政部優質酒品認證，戮力創造佳績。
- (4) 應積極應用數位科技改造現有經營模式，以創新能力建構獨特競爭優勢，並結合 ESG 邁向永續發展。
- (5) 審慎規劃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辦理時程，衡酌實際執行能力，妥慎編列年度預算，並掌握招標作業時程，加強履約管理，俾提升執行率。

(五) 財政部印刷廠

1、優點

- (1) 受到疫情、通膨以及國際政經情勢影響，紙漿價格持續面臨上漲壓力，仍配合政府政策協助穩定物價，維持統一發票價格不調漲，值得肯定。
- (2) 為防疫考量，賡續辦理 111 年度發票銷售應變計畫，包含延長跨區網購申購時間 10 日、跨局零售宅配到府提前 10 日受理申購及全國臨櫃申購統一發票調整提前於雙月 15 日開放申購等措施，分散臨櫃申購人流，達成防疫效果，順利完成任務。
- (3) 持續運用印刷專業及整體設計規劃優勢，積極爭取印製高雄券及臺中市公投票等防偽及管制性印件，及取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 年臺灣水果月曆編印」等業務，展現擴增營收之企圖心。

2、待改進事項

- (1) 營業收入 8.11 億元及稅前淨利 7,759 萬元，與 110 年度相較均呈衰退現象，宜掌握後疫情時代之經濟與商業模式，擴大營運量能，積極爭取政府政策任務或管制性印件，以提升事業經營績效。
- (2) 權益報酬率 5.71%及資產報酬率 4.53%，與 110 年度相較，分別減少 4.69 及 3.84 個百分點，經營績效有待加強。
- (3) 統一發票占整體收入比例達 90%以上，受到行動支付、電子載具發展及電子發票政策影響，營運風險極大，宜積極研議將技術價值轉化為營收，提升非統一發票營收比例。

- (4) 表格什件收入 1.08 億元，排除印製高雄券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COVID-19 疫苗文宣品等一次性收入後為 4,370 萬元，較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排除印製振興三倍券封套後之收入 6,105 萬元、6,863 萬元，逐年下滑，未見轉型之具體成果。

3、建議事項

- (1) 建議型塑品牌優勢、持續穩住本業，強化業務強項，參考專家學者之技術建議如 QR Code、防偽技術 R&D，及結合物聯網、區塊鏈，應用技術研議商業模式，增加業外收入，創造新機會介入市場。
- (2) 建議持續強化研發，將研發成果與民間相關產業進行策略聯盟，並透過申請專利，與相關業者合作，以開拓新業務與商業模式，增益營收。
- (3) 雲端發票政策績效顯著，印刷廠本業式微，建議主管機關協助採取妥適對策，積極轉型，以謀長期發展。

二、經濟部所屬事業

(一) 台灣電力公司

1、優點

- (1) 配合國家能源轉型，積極發展綠色再生能源，111 年度再生能源年發電量提高至 63.2 億度，並持續推動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及各項再生能源發電計畫，完成多項計畫接受調度或商轉：「湖山水庫小水力發電計畫」於 6 月 24 日接受調度，並於 112 年 2 月商轉；「小型再生能源發電計畫」及「太陽光電二期計畫」於 8 月 30 日商轉；「鯉魚潭水庫景山水力發電計畫」於 9 月 30 日商轉；「南岸二小水力發電計畫」於 11 月 20 日接受調度。
- (2) 持續透過設備改善、環保降載及推動機組更新計畫減少空污及碳排，111 年度自有火力機組之空污排放強度相較 105 年，減少逾 6 成，碳排放強度亦減少 7.1%；另積極推廣節電，111 年度全民節電 18 億度，創近 5 年新高。
- (3) 為引導電動車充電管理，並協助推動充電樁布建，研訂電動車充換電設施電價，採「低基本電費、高尖離峰價差、離峰時間長」3 大特色，並於 111 年 5 月 30 日正式實施。
- (4) 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跨域合作進行「屏鵝公路纜線 141 公里地下化」及「種樹百里 2.0 計畫」，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完成屏鵝公路地下纜線改接，12 月全數拆除 2 千多支電桿，讓屏鵝公路正式成為地下

供電區域，減少颱風等外力造成停電事故，提升配電線路防災韌性，並改善道路景觀，促進恆春地區觀光發展。

- (5) 配合「班班有冷氣、校校會發電」政策，全面規劃電力改善工程、能源管理系統（EMS）及太陽光電設備，於 111 年 4 月 25 日正式上路，如期如質完成政策要求。

2、待改進事項

- (1) 營業損失 2,585.56 億元，未達預算數營業利益 214.67 億元，且由盈轉虧；另營業利益率、淨利率及權益報酬率 3 項經營績效指標自 110 年度持續衰退；且累積虧損增加至 2,063.66 億元，仍須積極採取各項增加收益、降低成本措施，以期改善財務虧損。
- (2) 110 年度 513 停電事故因人員誤操作超高壓匯流排開關，造成多部大型發電機組跳脫，導致全臺大規模低頻卸載及分區輪流停電，111 年 3 月 3 日因人員在未確認設備情況下操作開關，造成設備發生短路，導致電網事故，造成南部大型發電機組全數跳脫，導致全臺 549 萬用戶停電，連續 2 年發生重大停電事故，應檢討人員訓練及提升電網韌性。
- (3) 發電機組可用率部分（不含大修），水力機組可用率 95.37%、燃煤機組可用率 97.92%，雖均優於目標值，惟仍低於 110 年度 96.09% 及 99.02%；另風力機組年可用率 92.10%，低於目標值 92.50%，亦低於 110 年度 92.61%。

(4) 電力供應穩定策略部分，大潭 8 號機原訂 111 年 6 月 30 日商轉，9 號機預定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通水，惟目前不僅未能達成原訂目標，8 號機商轉時程一再延誤，8 號機調整後點火時程(112 年 2 月 6 日)持續落後中；另核二 2 號機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除役，在大潭 8 號機接受調度供電前，應強化調度作為，確保穩定供電。

(5) 員工工作傷害事故 7 件，承攬商工作傷害事故 10 件，員工(含承攬商勞工)失能傷害 16 人，勞安措施有待加強。

(6) 辦理台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集集攔河堰南岸聯絡渠道南岸二小水力發電計畫、台中發電廠 1~10 號機供煤系統改善計畫、霧社水庫防淤工程計畫、大林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及投資性不動產，預算執行率均偏低，分別為 39.71%、15.81%、46.28%、61.23%、41.81%及 56.54%，主要係受環評尚未通過、豪大雨及疫情缺工影響所致。嗣後年度請加強管控計畫執行進度，並針對落後原因檢討對策，積極趕辦，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3、建議事項

(1) 提出「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將於10年內投入 5,645億元，以「力求分散、持續強固、加強防衛」3大主軸，提升電網面對突發事故因應能力，請就陸續提出之各項專案計畫落實推動，力求杜絕大規模停電再次發生。

- (2) 公司刻正進行多起增擴建發電計畫，如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通霄、大潭、協和、興達、台中等電廠更新擴（改）建，以及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資金來源均需向外舉借，請在財務安全前提下，妥善調度資金，提升財務效益，並加強成本控管、工程管理及預算執行控制，俾永續經營。
- (3) 近2年均發生大規模停電事故，顯示人員專業訓練不足、未落實管制作為，對於現場狀況及可能風險判斷出現落差，為避免類此事故再發生，請加強人員落實遵循標準作業程序操作之訓練，強化人員專業訓練及落實風險控管措施，並全面提升電網韌性，避免單一事故造成大範圍停電，確保國人穩定用電環境。
- (4) 請儘速發展區域電網操作、運轉及調度之技術，以及投資興建所需相關設備，另結合綠能、儲能及柴油發電機等，創造區域電網穩定供電及可獨立供需平衡運轉之條件，並加強相關人員訓練。
- (5) 經濟部預估未來電力需求及電源供應開發規劃，未來電力需求仍持續增加，公司應積極推動關鍵工程，務使各項發電及輸變電計畫如期完成，順利達成能源轉型目標；另請持續加強在建新（擴）建發電機組專案計畫期程管控，以確保電源供應穩定。
- (6) 考量工安事故頻仍，宜系統性深入檢討員工及承攬商工安管理未能有效落實執行之原因，及訂定有效之改善對策，同時平行展開列管追蹤。

- (7) 因國際燃料價格大幅上漲，電價未能足額反映，致累積虧損大幅增加，未來除持續強化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以縮小虧損或提高營利外，宜朝優化成本管控、提升燃材料採購管理、研提核四轉型財務方案、爭取電價合理調整等方向努力，期許能逐年改善財務結構。
- (8) 辦理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主設備工程招標時，應落實參考營造工程物價指數等，反映市場行情，覈實編列工程經費，滾動檢討招標策略，使採購招標及計畫順利推動；另宜參酌以往年度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 (9) 為配合 2050 淨零轉型目標，請盤點自有土地、建築物可用空間，廣設太陽光電及儲能設備。

(二) 台灣中油公司

1、優點

- (1) 全球通貨膨脹持續升溫，天然氣、原油價格大漲，公司配合穩定物價政策，吸收部分油氣產品售價，確保國內油氣供應價穩量足，對於減緩國內物價漲幅、安定民心等方面均有實質貢獻。
- (2) 配合能源政策，持續發展再生能源，開發鈣鈦礦太陽能供電器模組，專利技術榮獲 2022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銀牌獎。
- (3) 自 102 年起規劃推動「加油站綠建築」，截至 111 年底已 70 站獲得綠建築標章；推動加油站轉型為多元能源供應站，截至 111 年底累計建置電動機車充電設施 1,000 站，其中換電 900 站、充電 100 站；電動車充電站部分，110 年度於臺北市福林站停車場建置中油第一站電動車複合式充電站，設有 10 槍充電樁；另 111 年度已於新竹光明站停車場建置 8 槍快速充電樁及 4 槍慢速充電樁。

2、待改進事項

- (1) 本期淨利連續 3 年虧損，致繳庫盈餘未能依原訂預算數解繳國庫；負債比由 110 年度 69% 增加至 111 年度 92%，仍須持續辦理增加收益與降低成本計畫，務求改善財務虧損。
- (2) 近 5 年各項獲利指標呈衰退趨勢，營業利益率由 4.28% 遞減至負 16.69%、淨利率由 3.32% 遞減至負

15.35%、權益報酬率由 12.29%遞減至負 112.17%，且連續 3 年為負值。

- (3) 天然氣營運操作調度近 3 年實際營運量由 109 年度 1,775 萬噸逐年增加至 111 年度 1,996 萬噸，惟天然氣安全存量天數由 110 年度 11.60 天降至 111 年度 10.70 天，雖仍在安全存量天數 8 天內，仍請加強安全控管。
- (4) 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二期投資計畫，因環保團體抗議及改採外推方案等因素，致預算執行率為 0，請儘速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規定報院修正計畫。
- (5) 環保罰單 14 張及罰金 1,118.9 萬元，較 110 年度環保罰單（7 張）及金額（113.5 萬元）增加，另被綠色公民行動聯盟列入空污、水污企業名單，宜持續加強環保改善工作。
- (6) 發生員工失能傷害 3 人、承攬商失能傷害 12 人，與 110 年度員工失能傷害 3 人、承攬商失能傷害 2 人相較，工安管理仍待改善。

3、建議事項

- (1) 近年受國際原物料價格升高及配合政策售價無法足額調整等影響，累積虧損 663.46 億元。請持續強化各項開源節流措施，期能縮小虧損或提高營利，嗣後年度併請參酌市場實況及以往年度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 (2) 因應能源轉型，請持續推動天然氣輸儲設備擴充計畫，提升供氣能力，並落實海陸管等各項設備檢測與維護，推動天然氣多元應用；另請持續關注國際能源市場之供需變化與價格波動，分散油氣進口來源，降低供應風險，優化輸儲調度靈活性，管控油品及天然氣安全存量，嚴加檢護儲槽與管線維修品質，穩定供應國內油品之需求。
- (3) 銷貨收入主要為天然氣、石油產品、石油化學品及原油等品項，因應全球淨零轉型趨勢，石油、天然氣之銷量恐面臨下降情事，宜預為因應。
- (4) 因應市場供需趨勢，請調整煉製結構，優化工場最適操作模式，提升煉製效益降低生產成本，落實各工場大修工作與提升大修品質，強化工場設備可靠度，提高整體產值與煉製績效。
- (5) 公司所轄多屬高危險產業，工安事件仍時有所聞，如 111 年 10 月間大林煉油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發生氫氣洩漏爆炸事故，不僅引發在地居民恐慌及輿論關切，亦造成公司巨大損失。請落實員工訓練及標準作業程序，並加速研議引進高科技智慧運作系統，提高操作精準度及管理安全性，以降低人員傷亡及資產損失風險。
- (6) 為落實環保，請持續推動節能及溫室氣體減量，強化生態保育及污染整治工作，消弭潛在污染風險，並整合資源發展低碳能源及綠色材料，落實推動環保教育訓練與環境教育場所認證及營運，致力成為環境友善企業。

(7) 因應 2050 淨零轉型，請厚植核心技術支援現場操作，強化前瞻科技研究力度，加速開發綠色能源及高值材料研究，並推動研發成果商業化，取得市場發展趨勢先機，開發創新應用服務，厚積公司升級轉型之動力。

(三) 台灣自來水公司

1、優點

- (1) 營業利益率、淨利率及權益報酬率均較 110 年度成長，其中淨利率由負 3.99%成長至 0.28%，權益報酬率由負 0.63%成長至 0.04%，由虧轉盈。
- (2) 營運能力部分，售水率、供水普及率逐年提升，供水普及率已達 94.55%，自來水漏水率由 101 年之 19.55%逐年降低至 111 年之 13.10%，執行成效良好。
- (3) 配合推動行動支付普及，加速經濟數位轉型，除提供用戶使用行動裝置掃碼 QR Code 信用卡繳費、15 家行動銀行 APP 等方式外，111 年度新增橘子支付、全支付管道，提供更多元便捷繳費管道，截至 111 年度使用戶數已達 72 萬多戶。
- (4) 淨水場廢水已連續 4 年無受罰件數，執行成效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自來水單位生產成本逐年遞增，由 107 年度 6.10 元，逐年增加至 111 年度 6.53 元，成本控制有待改善。
- (2) 供水普及率以屏東縣(+2.52%)、新竹縣(+0.99%)、台東縣(+0.95%)、苗栗縣(+0.86%)及桃園市(+0.60%)增加較多。針對供水管線已到達地區而尚未接用自來水，尤其供水普及率低於 90%之縣市，仍請加強宣導住戶接用自來水。

- (3) 發生 3 件大型管線爆管事件，管線檢查及控制閥啟閉作業改善仍待加強。
- (4) 辦理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 年）、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屏東縣竹田鄉供水工程計畫及屏東縣里港及鹽埔兩鄉供水工程計畫，預算執行均落後，分別為 85.10%、10.90%、74.69%、71.39%、83.61%、37.36%及 35.87%，主要係因工程多次流標所致。嗣後年度請加強管控計畫執行進度，並針對落後原因檢討改善，積極趕辦，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3、建議事項

- (1) 請持續加強檢修漏及汰換逾齡管線等作業，加速引進國際先進降漏策略與技術，降低漏水損失，以提升經營績效。
- (2) 請落實水庫水源水量管理，強化區域性供水調配、水情分析，提升淨水場設備維護及操作制度之訂定與執行，並檢討各項外購水源配置及成本控管機制，有效降低供水成本。
- (3) 因應政府多元水源開發政策，宜積極自行開發區域性水源，俾有效整合及調度水源，並辦理各項自來水工程計畫，以穩定區域用水；請強化災害期間緊急應變作業，以降低停水風險，並加強各供水系統間調配操作，落實自來水水壓管理，以提高供水穩定度。

- (4) 為加強枯水期高雄地區水資源彈性調配所需，請檢討提升東港溪原水前處理設備能力及鳳山淨水場提高總出水量相關操作制度之訂定與執行，以及高雄地區整體供水管網調度規劃。
- (5) 請審慎評估投資計畫風險及不確定性，強化計畫規劃作業及計畫執行能力，嚴加控管計畫之時程、預算執行率及工程品質，並落實計畫管考及稽核查核，以發揮企業經營綜效。

(四) 台灣糖業公司

1、優點

- (1) 在營運能力部分，土地開發業務於「有效運用土地開發價值」及「土地活化」上，年度出租及設定地上權業務之營業利益，以及活化土地之面積均高於目標值，執行成效良好。
- (2) 因應綠電發展趨勢以及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持續以自建、合作經營或土地出租等方式，於建物屋頂、不適耕作農地及滯洪池等，規劃建置太陽光電設施，累計裝置容量已達334MW。
- (3) 配合疫情防治需要，加入防疫酒精國家隊，產銷防疫酒精，累計至111年底「350cc防疫潔用酒精」已生產超過1,000萬瓶，滿足民眾防疫需求。

2、待改進事項

- (1) 本期淨利24.28億元，較預算數46.45億元，減少22.17億元，減幅47.73%，亦較110年度39.08億元，減少14.8億元，減幅37.87%；繳庫盈餘26.31億元，較預算數47.89億元，減少21.58億元，減幅45.06%，已連續2年未能依原訂預算數解繳國庫。
- (2) 營業利益率雖較110年度成長，惟淨利率及權益報酬率已連續2年衰退，其中淨利率由109年度17.92%衰退至111年度8.41%，權益報酬率由109年度0.99%衰退至111年度0.53%。
- (3) 在市場開發力部分，除商品行銷事業部外，其餘三大事業部均未達預算目標，其中生物科技事業部、

精緻農業事業部及畜殖事業部通路銷貨毛利達成率減幅分別為34.67%、135.24%及161.01%；另商品行銷事業部、生物科技事業部及畜殖事業部通路銷貨毛利均較110年度減少，其中畜殖事業部減幅高達288.93%。

- (4) 在各大事業部經營改善情形部分，精緻農業事業部及畜殖事業部仍持續虧損，其中畜殖事業部虧損5.80億元，較110年度虧損2.77億元，增加虧損3.03億元。
- (5) 長期股權投資報酬率24.65%，較年度資金成本率目標值4.21%，增加20.44個百分點，惟轉投資事業中，聯亞生技開發公司持續處於虧損狀態，111年度虧損8.59億元，較110年度5.71億元，增加虧損2.88億元。
- (6) 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因得標統包商經驗不足、疫情、烏俄戰爭及邊養邊拆邊建等因素影響，進度落後，亦導致養豬頭數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宜妥謀對策改善。
- (7) 辦理高雄學府循環住宅投資計畫、臺南崇賢循環住宅（銀髮）投資計畫，預算執行率均未達90%，分別為35.75%、77.18%，主要係因疫情影響，人力調度不如預期，以及工程多次流標所致。嗣後年度請加強管控計畫執行進度，並針對落後原因檢討改善，積極趕辦，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3、建議事項

- (1) 轉投資之聯亞生技開發公司持續虧損，主要係因該公司 COVID-19 病毒疫苗未通過審查，以及新藥研發尚未上市，營收無法支應研發費用所致，請加強督導轉投資績效欠佳之事業改善營運，未來進行轉投資時，宜檢討投資策略及目的，並積極研謀有效之改善對策，以提升投資效益。
- (2) 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並利用核心資源、優勢與能力，配合政策規劃發展再生能源產業，建立能源及農業可循環利用經營體系，為企業轉型並開創新興事業。
- (3) 市場開發力營運績效不彰，宜積極研擬精進改善作為並按期稽核，檢討達成情形或調整改善方法，確實提升業務經營績效並增加盈餘獲利。
- (4) 請持續以多元化方式辦理閒置資產活化，提升資產運用效能；並協助解決公共建設及產業發展之用地需求。

三、交通部所屬事業

(一) 中華郵政公司

1、優點

- (1) 本期淨利 196.39 億元，較預算數 86.05 億元增加 110.34 億元，達成率 228.23%，亦較 110 年度成長 95.84%。
- (2) 權益報酬率為 9.27%，較預算數 3.97%，增加 5.3 個百分點，亦較 110 年度 4.51%，增加 4.76 個百分點。
- (3) 推動「網購業務」具有實際成效，順應民眾消費習慣，以客製化服務提供網購平臺金流、物流及資訊流整合性物流服務，使網購業務營業額較 110 年度增加 40.26%。
- (4) 配合執行國家政策，就「防疫」及「振興」方面，配送防疫物資、發放及兌付振興五倍券等；就防阻金融詐騙方面，成功減少民眾財物損失 5.86 億元，較 110 年 3.56 億元大幅增加 64.61%，成效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營業利益率 3.18%，較預算目標 5.03%減少 1.85 個百分點，亦較 110 年度 4.84%減少 1.66 個百分點，主要係投資評價損失所致，有待積極因應。
- (2) 截至 111 年底，壽險資金累計投資不動產 132.93 億元，因疫情致租戶有緩繳、減租、提前解約等情況，及部分新租戶有免租期等因素，整體收益率為 2.45%，低於其資金成本率 2.89%。

- (3) 104 年度至 111 年度壽險保費收入由 1,509 億元下滑至 840 億元，減少 669 億元約 44.33%，有待積極改善。
- (4) 實際用人費用逐年提升，決算數已超出預算數，考量公司於 108 年度至 110 年度業爭取多項待遇調整案，111 年度亦配合行政院調薪政策調整員工薪資，用人費率已達上限，應本摶節原則適時檢討人力政策，俾加強控管用人費用支出。
- (5) 固定成本較預算數增加 4.22%，茲因固定成本不應受業務量增減變動而有所影響，顯示成本控制能力稍有偏差，建請嗣後依業務實際狀況及參酌以往年度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

3、建議事項

- (1) 不動產投資部分，針對租戶緩繳、減租、提前解約等情況，應建立即時處理機制及預先防範對策，必要時亦可洽詢法律專業人士、租賃管理公司等之意見，對於市區精華地段，應積極研謀開發策略，有效管理資產，以利公司永續經營。
- (2) 利息收入與壽險保費收入為總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相關業務的開源節流有助於提升獲利，請積極規劃保單強化競爭力，以改善壽險財務結構，保障被保戶權益。
- (3) 金融保險收入占年度總營業收入之 91.1%，惟影響盈餘的前兩大項目是外幣兌換利益及金融資產損失，如未來轉型著重於金融保險體系，對於貨幣金融及國際投資風險，宜有完善的規劃。

- (4) 國內外升息趨勢自 111 年即已確立，美國 110 年開始急速升息之後，金融風險恐有增無減，於拓展公司獲利來源之際，亦應增強風險控管，確保穩健成長；並強化人力來源與訓練，以有效提升壽險業務之競爭力。
- (5) 「郵政物流園區（機場捷運 A7 站）建置計畫」預定於 113 年底屆期，並將從建設階段進入營運階段，鑒於該項計畫為郵政發展重要里程碑，且深具促進郵政物流業務轉型及效能提升之效益，各項工程務必落實重大里程碑管控，積極趲辦，並請掌握時程如期完成各項營運前整備作業，以利無縫接軌，避免影響公司整體業務運作及民眾用郵權益。

(二) 臺灣鐵路管理局

1、優點

- (1) 逐步提升硬體設備導入自動化，更投入手機電子商務之運用性，如「台鐵 e 訂通 App」上線 Google Pay，全臺各車站售票窗口新增「街口支付」等 9 家行動（條碼）支付服務，打造鐵路融合日常使用之觸及率，大幅提升旅客購票付款便捷性。
- (2) 「嘉義車站空間微改造」及「台鐵便當本舖」獲選 2022 Good Design Award；逐年導入「台鐵便當 TR Bento」，強化企業識別，增加品牌權益。
- (3) 營造 EMU3000 型城際列車「騰雲座艙」品牌，以客機座艙服務精神，提供旅客軌道列車精緻餐飲及專屬服務之新體驗。
- (4) 附業經營績效良好，整體較 110 年度成長 34.09%，其中鐵道旅遊增加 53.64%、鐵路商品銷售增加 48.68%、鐵路便當增加 30.53%。

2、待改進事項

- (1) 資產報酬率決算比率負 1.59%，較預算比率負 0.53%，相差 1.06 個百分點，虧損幅度加劇且資產正逐漸流失，允宜積極研謀善策，以提升經營績效。
- (2) 成本效果決算比率 89.54%，較預算比率 93.46% 為低，亦較前 3 年實際數平均比率 91.41% 為低，獲利及成本控制能力有待檢討改進，允宜檢討未來經營策略，以提升營運效能。

- (3) 列車準點率 97.07%，惟列車延誤主因有近半數為設備故障（49.7%），仍應落實改善計畫及進度期程，以期持續提升鐵道運行及行車安全。
- (4)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決算數占可用預算數雖達 90.76%，惟其中部分計畫決算數占可用預算數比率未達 90%，包括「高雄機廠遷建潮州及原有廠址開發計畫」、「臺鐵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建設計畫－臺鐵局工程配合款」、「臺鐵電務智慧化提升計畫」及「臺鐵成功追分段鐵路雙軌化新建工程計畫」，其中「臺鐵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建設計畫-臺鐵局工程配合款」計畫執行率僅 4.25%，主要係工程配合款遲未完成核銷沖轉所致。考量該計畫於 106 年 9 月屆期迄今已逾 5 年，應積極與相關單位釐清待處理事項，儘速完成核銷轉正，以提升執行成效。
- (5) 主要營運量值之「客運量值」及「貨運量值」核有部分預算執行率未達 90%，請針對落後項目研謀改善，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 (6) 發生多起設備故障事件，尤以員林花壇號誌故障事件耗時多日對民眾影響重大，應系統性檢視各項問題，回饋於整體改善。

3、建議事項

- (1) 臺鐵公司即將於 113 年掛牌營運，應以嶄新角度創造商業模式，積極活化資產，提升服務品質與營收，另宜重新檢視公司化之後的工作考成指標及優化方向，以務實展現企業化經營的願景。

- (2) 路基、護坡及路軌等原未提列折舊之設施，自 111 年度起追溯調整補提折舊費用，致折舊費用超支，復因利率上升，致債務利息超支。為確保永續經營，應於行車安全之前提下，積極彈性調整經營策略，提升本業服務質量及增值應用，並配合相關法規鬆綁，加速落實重點資產開發與活化利用，有效增裕收益；另宜妥善規劃債務清償方案，並合理控管各項成本與費用，以降低外在環境因素之影響程度，確保財務之健全及穩定。
- (3) 持續推動資產活化，藉由促參建設、都市更新及設定地上權、合建開發、包租代管政策等多元開發方式，開創財源增加收益；以多樣化的運輸服務，提升運輸市場之競爭力，以營造車站及周邊為地區生活機能中心，以本業與附業雙核心並進發展，達成永續經營目標。
- (4) 有鑑於目前民眾最詬病者仍以列車準點率為主，而列車延誤主因有近半數為設備故障，此外設備維護費用占營業成本之 2/3，應加速導入關鍵營運設施的「預防性維護」機制，有效管理內部可控制的系統風險。
- (5) 近年用人費用有逐年增加趨勢，考量刻正辦理公司化作業，宜妥為精算控制用人成本，除通盤妥慎規劃未來從業人員人力管理方案外，對現職人員各項待遇福利等用人費支出之必要性、衡平合理性亦應謹慎評估並覈實辦理，俾妥適管理及運用用人費用，擲節支出，維持合理用人費率。

- (6) 行政院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核准發給臺灣鐵路管理局員工留才職務津貼及調增駕駛安全獎金，將增加人事成本，恐影響財務狀況。爰應持續衡酌兼顧員工勞動條件及覈實控管人事費用，並積極增裕運輸本業及相關附業之營收，減輕財務負擔，提高員工生產力。

(三) 臺灣港務公司

1、優點

- (1) 本期淨利 112.68 億元，較預算數 57.29 億元及 110 年度決算數 72.81 億元，分別增加 55.39 億元及 39.87 億元，績效良好。
-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淨利率及營業利益率皆高於預算值，且較 110 年度增加，值得肯定。
- (3) 受惠於疫情趨緩，國內進出口暢旺，帶動原物料及中間財之貨量成長，大宗及散雜貨物裝卸量較預算數成長 3.16%。
- (4) 配合政府推動綠色能源政策，於港區推動離岸風電等相關基礎建設，且掌握關聯產業契機積極布局離岸風電業務多角化經營，增益公司營收。

2、待改進事項

- (1) 臺灣港群整體貨櫃裝卸量實績為 1,469 萬 TEU，較預算目標 1,533 萬 TEU 減少 4.16%，亦較 110 年度衰退 4.94%，且港口排名未見提升，針對如何提升港口貨櫃量課題，宜積極研謀改善策略。
- (2) 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貿易量 431.63 萬公噸，較年度目標 685.95 萬公噸衰退 37.08%，因業者調整儲存量所致，宜持續發展紙漿、金屬、汽車物流等營運模式，開拓多元國際市場與業務品項。
- (3) 年度合併主要營運量值之「停泊業務」及「倉儲業務」決算數均較預算數超過 10%，嗣後請依業務實際需要覈實編列預算。

- (4) 轉投資之臺灣港務港勤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港勤公司），其資產報酬率 6.91%及權益報酬率 8.51%均為近 5 年來最低，顯示港勤公司使用資產創造獲利的能力及運用自有資本獲利的效率逐年下降，宜本企業化經營原則，提高產銷營運量，增加收入及抑減成本費用，提升經營績效及獲利能力。

3、建議事項

- (1) 高雄港埠旅運中心已於 112 年 3 月啟用，第七貨櫃中心即將自 112 年 6 月陸續啟用，高雄港貨運與客運競爭力已大幅提升，因應後疫情時代國內外經貿產業與經濟復甦趨勢，請依各項重點工作計畫持續推動，並積極鞏固本業爭取貨源，以維持臺灣港群客貨量成長動能。
- (2) 推動智慧港口發展計畫將有助提升港埠作業及港區設施管理之效能與安全，藉由智慧應用試驗場域及獎勵方案，可鼓勵相關創新科技產業投入技術帶動港口數位轉型，未來仍應偕同港區相關產業持續善用智慧新創技術，帶動航港產業生態圈智慧升級與發展，使我國智慧港口發展更具競爭力。
- (3)「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業經本院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核定，復經本院 111 年 11 月 18 日核定第一次修正計畫在案，請確實掌握各工作項日期程、經費、預算執行率及品質控管等權責積極辦理，並依國內外環境與市場變化持續滾動檢討，以優化港口軟硬體建設並提升港口服務與效率，帶動臺灣港群整體競爭力共榮發展。

- (4) 所屬轉投資事業營收雖有成長，惟部分轉投資事業績效仍有待精進，因應後疫情時代邊境解封及觀光遊憩活動逐步活絡，應督導各轉投資事業掌握市場趨勢，持續推動 112 年度重點業務，並適時檢討轉投資事業營運策略及落實各轉投資事業營運績效管考，以創營收高峰。

(四)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

1、優點

- (1) 111 年度下半年隨疫情解封，客運量明顯回升，全年總客運量為 534.2 萬人次，較 110 年總客運量 90.9 萬人次成長 487.72%；另總貨運量為 253.8 萬噸，雖低於 110 年 281.2 萬噸，但為歷年次高，且較疫情前為佳。
- (2) 桃園航空自由貿易港區進出口貿易總值 1 萬 2,671 億元，較 110 年度成長 37.23%，創歷年新高；加值園區總招商出租面積 4 萬 4,522 坪，出租率 100%。
- (3) 疫情期間積極執行防疫作為，並持續辦理紓困方案，補貼機場業者之降落費、停留費、租金及權利金等費用約 67.78 億元，商業服務業者營運費用 8.71 億元，紓緩航空產業疫情期間營運困境，並於客運量驟降期間進行航廈整修，以因應疫情後服務需求。

2、待改進事項

- (1) 國際機場協會 (ACI) 評比分數 4.96 分低於 110 年 4.97 分、Skytrax 評比獲得獎項 (1 項) 少於 110 年度獲獎項數 (5 項)、機場環境清潔 ASQ 評比成績 (4.85) 低於 110 年評分 (4.92)，請針對評比表現較差項目加強改善，以提升服務品質。
- (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決算數占可用預算數比率雖達 95.5%，惟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執行率為 80.65%，其中土地改良物、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之執行率分別為 60.5%、65.3%、39.94%，主要係承商工班人數不足、疫情影響採購交貨時程及工

程流標所致。請嗣後檢討精進先期規劃作業，並依預計採購項目妥為審慎編列預算，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 (3) 第三航站區主體航廈土建工程等執行狀況，及營建物價波動影響、第三航廈營運分配、使用單位進駐等事項，是否影響原訂 3 階段完工啟用目標（113 年中/北登機廊廳、114 年底/航廈主體、115 年初/南登機廊廳），請通盤完整檢討，適時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規定報院核定修正計畫。

3、建議事項

- (1) 第三航廈原規劃航空聯盟應於「同一屋簷」下營運，惟各航空公司對於進駐方案意見紛歧，宜優先考量旅客需求及便利性，持續與各航空業者溝通，規劃兼顧旅客權益及效益之方案。
- (2) 桃機公司因辦理多項重大建設（第三航廈及第三跑道等），後續資金需求缺口將逐步擴大，宜加強管控工程預算及執行進度，避免工程延宕衍生額外費用，並預為規劃後續營運配套措施，以利第三航廈及早啟用，紓解資金調度壓力。
- (3) 無人機入侵機場事件迭有所聞，為避免造成航機飛航安全，宜請研擬有效防制措施及設備，有效防堵無人機入侵事件。

四、中央銀行暨其所屬事業

(一) 中央銀行

1、優點

- (1) 本期淨利 2,181.43 億元，與預算數 1,534.25 億元相較，達成率為 142.18%，亦較 110 年度成長 5.55%，獲利績效良好，對增裕國庫貢獻良多。
- (2)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1.14% 及 17.82%，較預算比率分別增加 0.29 及 4.78 個百分點，且高於 110 年度決算，獲利能力良好。
- (3) 盱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採行妥適貨幣政策及具彈性之管理浮動匯率政策，維持物價及新臺幣匯率相對穩定。
- (4) 因應疫情衝擊，109 年 4 月開辦之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方案，已於 111 年 6 月底退場，共協助 30.7 萬戶中小企業取得 5,035.8 億元資金，協助中小企業正常營運及穩定金融。
- (5) 順應國際發展趨勢研究推動相關課題，配合我國政府 2050 年淨零轉型規劃發布「中央銀行因應氣候變遷策略方案」報告，並於推動央行數位 (CBDC) 研究計畫中規劃相關工程，賡續推動 CBDC 研究計畫。

2、建議事項

- (1) 全球性疫情雖漸趨緩和，但俄烏戰爭、供應鏈等問題持續，帶動國內物價漲幅仍高，請密切注意戰事

發展及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適時採行妥適貨幣政策，協助穩定物價及整體經濟發展。

- (2) 近兩年來的通膨隱憂及美國升息變化影響中央銀行收益率，建議除持續審視國際雙率情勢可能變化外，進一步妥擬穩定收益的可能來源，例如在維護央行財務的穩健，不影響央行貨幣政策的執行下，確保資產安全性及流動性後，增加外匯存底的管理運用及配置彈性，以提高投資運用收益。
- (3) 為落實「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政策，仍請持續密切關注房地產市場發展及金融機構不動產授信風險控管情形，並檢視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之執行成效，適時滾動檢討調整，以協助房市健全發展及促進金融穩定。

(二) 中央印製廠

1、優點

- (1) 各面額鈔券委印量 10.7 億張，達成任務；且各面額鈔券平均壞票率為 1.73%，低於核定壞票率 2%，製程控管績效良好。
- (2) 各面額鈔券平均單位成本較預算數減少 30.63%，亦較前 3 年平均成本減少 5.74%，成本控制良好。
- (3) 研究發展貢獻金額占最近 5 年研發費用比率為 27.25%，較前 3 年度平均增加 10.86%，並獲得 8 項專利權，研發成果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淨利率、營業利益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雖高於預算比率，惟較 110 年度分別減少 2.42、2.18、0.9、1.23 個百分點，績效仍待加強。
- (2) 存貨週轉率 1.54 次，較預算數 2.21 次減少 0.67 次，約 30.32%，且較 110 年度決算數 2 次減少 0.46 次，約 23%，請加強改善存貨控管。
- (3) 發生 3 起員工受傷住院治療之工安事件，宜重新檢討設備操作之標準作業程序。

3、建議事項

- (1) 近年鈔券印量大，生產排程緊湊，為避免生產設備故障而影響產能，應加強各項設備之維護保養工作，並持續規劃與推動老舊印機設備之汰換計畫，以因應鈔券生產需求。

- (2) 發生 3 起工安意外事件，請重新檢討設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及加強員工職業安全教育訓練，並確實執行各項標準作業程序，避免因未依規定操作設備之基本職能而影響作業與人身安全，並應提升高階主管之危機管理能力。
- (3) 受內政部委託印製 New eID 所辦理之「PC 晶片卡及印製設備乙式」採購案，立約商已申請履約爭議調解及終止契約，請積極與該部協商 New eID 契約後續執行相關事宜。

(三) 中央造幣廠

1、優點

- (1) 委鑄流通硬幣及紀念幣外之副業產品營業收入 2.80 億元，較預算數大幅增加 201.68%，績效良好。
- (2) 年度各類硬幣委鑄量，包括各面額流通硬幣 4.6 億枚及生肖紀念套幣 10.2 萬套，圓滿達成任務，且各面額硬幣之平均壞幣率為 0.09%，低於核定壞幣率 0.40%，製程控管績效良好。
- (3) 用人費率 19.70%，較前 3 年用人費率平均值 20.78% 減少 1.08%，擷節人事費用，績效良好。
- (4) 研究發展貢獻度較前 3 年平均增加 12.99%，成果良好。

2、待改進事項

- (1) 淨利率、營業利益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雖高於預算比率，惟較 110 年度分別減少 0.75、0.81、0.59、0.79 個百分點，經營績效仍待加強。
- (2) 各類硬幣平均單位成本 2.86 元，較預算數及前 3 年度平均成本，分別增加 7.63% 及 20.37%，成本控制宜檢討改善。
- (3) 年度內發生 2 起內部控制違失案件，法治教育宣導及相關管理措施宜檢討改善。

3、建議事項

- (1) 為降低鑄造新幣所排放之溫室氣體，請依所訂之處理回籠硬幣作業規範，積極辦理回籠硬幣分類或整理作業，加速可用硬幣至市面循環流通使用。
- (2) 近年來多項內部控制缺失多與人力資源管理及運用有關，例如違反生產管理及用電規定等內控瑕疵，請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及落實相關管制措施，以維護廠區紀律。

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事業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一) 優點

- 1、權益報酬率、淨利率及營業利益率均優於預算數，且較 110 年度決算數成長，經營成效良好。
- 2、配合主管機關推動資安及 ESG 永續發展政策，於「要保機構管理能力風險調整申報表」推動修正資安項目及增加 ESG 項目，引導要保機構強化相關管理；持續擴充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功能及加強各項安全機制；完成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導入，強化核心資通系統資安防護能力。
- 3、積極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重要國際會議及相關訓練與研究，連任 IADA 執行理事會理事並擔任其他重要職務；簽署歐洲存款保險機構論壇 (EFDI)「存款保障與投資人賠付機制永續發展憲章」遵循聲明，順應綠色金融國際發展趨勢。

(二) 待改進事項

- 1、存款大眾對存款保險之認知度 68.0%，較 110 年度 68.7%與 109 年度 68.3%持續下滑，且近年均未達 70%，宜審慎檢視並研提增進認知度之方法。
- 2、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洽簽 MOU，簽署家數零成長，請持續強化國際交流合作。
- 3、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項下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執行率分別為 68.80%、62.02%，預算執行未如預期，嗣後年度籌編預算宜審慎規劃並審酌執行量能，覈實編列預算。

(三) 建議事項

- 1、近期發生美國矽谷銀行(SIB)及瑞士信貸銀行(Credit Suisse)事件，再次凸顯存款保險的重要性。請善用監理科技持續優化場外監控機制，加強要保機構流動性風險管控與預警，並妥善規劃要保機構經營危機事件之應處措施，避免發生連鎖擠兌效應。另請有效提升存款大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並持續增強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其他可能合作方式，俾強化保障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確保國內金融市場健全發展。
- 2、美國公債殖利率持續走升，造成國內多家金融機構持有之國外債券部位鉅額虧損，加上部分以產險為主體之金控公司因防疫保單虧損而侵蝕獲利，致資本適足率迭創新低而須增資因應。宜及早就資本市場可能發展，及其對金融機構之影響等事項，妥擬因應措施，以維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
- 3、為督促要保機構落實及精進財務、業務風險管理，請研議適時擴大存款保險差別費率可行性，以更精準反映要保機構經營風險。